

公司代码：600678

公司简称：四川金顶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四、公司负责人杨学品、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姚金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帅宏英

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本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中关于未来公司的产业发展规划，由于受行政审批程序、行业周期、技术研发等不可控因素影响，具有不确定性，公司规划不构成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了本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四节董事会报告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部分内容。

十、其他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3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0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5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2
第九节	公司治理.....	57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0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61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76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金顶公司	指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海亮金属	指	海亮金属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海亮集团	指	海亮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公司	指	海亮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物流公司	指	四川金铁阳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峨眉山西南水泥	指	四川峨眉山西南水泥有限公司（原四川金顶（集团）峨眉山特种水泥有限公司）
成都水泥	指	原四川金顶（集团）成都水泥有限公司
规矩水泥	指	四川夹江规矩特性水泥有限公司
德利迅达	指	北京德利迅达科技有限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山东高院	指	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
烟台中院	指	山东省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高院	指	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四川金顶
公司的外文名称	SICHUAN GOLDEN SUMMIT（GROUP）JOINT-STOCK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CG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杨学品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闫蜀	杨业
联系地址	四川省峨眉山市乐都镇	四川省峨眉山市乐都镇
电话	0833-2218123	0833-2218555
传真	0833-2218118	0833-2218118
电子信箱	scjd600678@163.com	scjd600678@163.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四川省峨眉山市乐都镇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614224
公司办公地址	四川省峨眉山市乐都镇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14224
公司网址	www.scjd.cn
电子信箱	scjd600678@163.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 sse. com. 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四川省峨眉山市乐都镇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四川金顶	600678	*ST金顶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4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潘新华、张先发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3年
营业收入	52,724,174.32	54,244,825.66	-2.80	32,485,007.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95,772.77	-37,016,802.96	不适用	4,799,416.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6,759,804.55	-27,835,212.88	不适用	-11,292,834.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592,882.15	65,320.12	-39,280.70	-24,098,476.30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1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8,185,980.58	23,579,242.01	19.54	59,945,799.69
总资产	375,804,494.48	360,639,919.06	4.20	322,066,653.82
期末总股本	348,990,000.00	348,990,000.00		348,990,000.0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20	-0.1061	不适用	0.01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20	-0.1061	不适用	0.01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1340	-0.0798	不适用	-0.032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6.21	-88.64	不适用	8.46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80.66	-66.65	不适用	-19.9276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九、2015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1,175,991.35	14,611,904.71	9,965,440.03	16,970,838.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229,989.73	12,197,111.36	-4,283,797.43	6,512,448.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214,106.4	-4,723,465.56	-12,264,888.82	-19,557,343.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03,168.27	-4,246,820.25	-16,535,898.14	5,793,004.5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5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4,583.61	本期公司处置报废车辆收益 4.46 万元; 上期公	-5,140,547.17	1,255,438.05

		司新建项目拆除原房屋、建筑物等固定资产损失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208,833.00	本期收到峨眉山市经济和信息化局项目补贴资金 300 万元，收到峨眉山市国库支付中心 2014 年先进单位奖励款 5 万元及乐山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2014 年度先进单位奖励款 2 万元，收到乐山市就业局服务管理局失业保险稳岗补贴 138833 元；上期收到峨眉山市国库支付中心拨付的工业经济增长奖励资金 3 万元，收到峨眉山市国库支付中心拨付的 2013 年关闭小企业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411 万元，公司根据川国	6,190,000.00	1,000,000.00

		<p>税 函 [2008]155 号文及峨 眉山市国 税局批复 同意,公司 将 2012 年 过期存货 进项税不 作转出处 理,调整增 加营业外 收 入 70.69 万 元,根据峨 经 信 [2014]56 号文,收到 峨眉山市 国库支付 中心拨付 的技改项 目补助经 费 200 万 元。根据乐 市财政建 [2014]90 号,乐山市 财 政 局 乐山市经 济和信息 化委员会 关于下达 市级“稳增 长”和“开 门红”奖励 资金的通知, 公司于 ‘ 12.17 收到峨眉 山市国库 支付中心 2014 年度 新开工、新 竣工项目 奖励资金 3 万元。</p>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	0.00			

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0.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0.00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0.00			
债务重组损益	36,708,301.06	1、主要是本期支付中冶集团有限公司债权清偿款后，获重组收益1673万元，转回前期预计负债53万元；2、处理了与烟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山区支行合同纠纷赔款，获该行补贴借款费用740万元；3、根据四川元绪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及董事会决议，核销超过诉讼时效债务1204万元。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0.00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0.0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		上年根据	-10,938,280.00	5,600,000.00

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山东省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烟台中院”）（2012）烟商初字第194、195号《民事判决书》，财务部根据相关规定计提了预计负债10938280元。详情见公司临时公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006,050.76	公司处置持有的乐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获得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0.00			5,041,722.5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0.00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0.00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0.00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191.11	上期公司根据川国税函[2008]155号文及峨眉山市国税局批复同意，公司将2012年过期存货进项税不作转出处理，调整增加营业外	707,237.09	3,195,089.81

		收 入 70.69 万 元。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 损益项目	0.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所得税影响额				
合计	50,955,577.32		-9,181,590.08	16,092,250.42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 金额
合计				

十二、 其他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公司主营业务为非金属矿开采、加工及产品销售。自 2012 年末公司完成重整以来，立足公司现有石灰石矿山资源和铁路专用线的优势，公司先后完成了石灰石矿山资源增划、年产 60 万吨活性氧化钙生产线建设以及现代物流园区项目建设，目前已经形成石灰石开采、加工、产品销售及仓储物流的产业链条，目前正在推进石灰石矿山年产 800 万吨技改项目。预计在未来形成以石灰石矿石开采为核心的原矿开采销售到活性氧化钙、纳米级碳酸钙系列产品的石灰石生产产业链，同时提供仓储物流服务，充分发挥公司上下游产业的协同效应。

截止 2015 年末，公司已经成为四川省大型石灰石矿山之一、乐山境内最大的散货集散地、西南地区单体最大的氧化钙生产企业。

1、公司石灰石开采业务

石灰石矿山作为公司拥有的核心资产，具有储量大、品位高、运距短、采场规模大的优势，公司所产的石灰石矿石品质高于国家颁发的水泥生产原料一级标准，并符合生产纳米级碳酸钙对原料的质量要求。石灰石是生产水泥、石灰等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也是生产氧化钙、碳酸钙等工业材料的重要原材料。

公司所处的峨眉山市乐都镇是四川省重要的水泥生产基地。公司开采的石灰石一是满足自身氧化钙生产需求，二是供应周边的大型水泥厂，2015 年度共计生产石灰石 216.64 万吨。

2、活性氧化钙项目

活性氧化钙是钢铁、化工、环保等行业的基本原料，该产品具有高活性、无副作用，无残留、无污染，成本较低等特点。近年来，高活性氧化钙产品在钢铁、化工、污水处理的使用十分普遍。

公司年产 60 万吨活性氧化钙生产线已于 2014 年下半年投入试生产，报告期内共计生产氧化钙 35,278.07 吨。

3、物流园区项目

公司物流园区项目，是利用公司自有的铁路专用线，并在公司厂区建设相应的货场，打造货运、装卸、仓储为一体的现代化物流园区。公司物流园区已在 2014 年底完成建设并交付控股子公司——金铁阳物流公司运营，报告期内完成吞吐量 131,135 吨。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其中：境外资产 _____（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_____ %。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截止 2015 年末，公司已经形成石灰石开采、加工、产品销售及仓储物流的产业布局：

1、石灰石矿山作为公司拥有的核心资产，具有储量大、品位高、运距短、采场规模大的优势，目前公司正在推进石灰石矿山年产 800 万吨技改项目的进程，在项目完成后，矿石年生产能力将由 260 万吨扩大到年产 800 万吨。随着生产规模的扩大，矿石开采成本将大幅下降，在国家对矿山企业整合、矿业权实行准入制管理，对小型矿山开发进行限制的情况下，公司石灰石矿山储量大、品位高、运距短及开采成本低的优势将得到充分发挥，除满足公司生产需要外，同时可配合公司便利的运输条件，提高销售半径，对外销售矿石，增加营业收入。

2、公司活性氧化钙项目是依托现有生产场地和矿山高品位原料供应，资源优势突出。近年来，我国经济发达地区活性氧化钙生产发展迅猛，设备自动化程度已较高，而四川省内的活性氧化钙生产企业生产设备自动化程度和科技含量低、规模普遍较小。公司活性氧化钙生产线基于环保节能技术，具备规模化活性氧化钙生产基地的整体布局，符合市场需求。

3、公司地处乐山市、峨眉山市建材和铝材生产基地，属乐山市重要工业集中区，且交通位置上与成昆铁路相连，地理优势突出。公司物流园区是充分利用闲置专用铁路及其配套设备建设，现已交由子公司——金铁阳物流有限公司运营，一方面可以拓展公司产品及原材料的销售、采购半径，降低生产成本，提高产品竞争力，另一方面还可以对外拓展物流服务业，增加收入。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5 年是公司实现产业转型、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公司经营管理层按照董事会“找差添措施、强管理、降成本”的工作思路，进一步完善内控制度建设，强化执行力，严格遵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以及公司相关规章制度，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开展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强化基础管理 提升管控能力，努力克服宏观经济不景气以及下游企业开工不足影响，积极探索石灰石、活性氧化钙及物流市场，不断提高产品竞争力，相比上年同期，石灰石生产销售有所减少，活性氧化钙生产销售及物流运输均有所增加。

（一）2015 年度公司经营业绩及主要财务指标重大变化及其原因分析：

币种：人民币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减	增减比例 (%)	变动原因
---------	------	------	----	----------	------

货币资金	27,486,980.78	21,577,026.08	5,909,954.70	27.39	主要是本期收到处置乐山商行股权款。
应收票据	4,450,017.99	2,121,000.00	2,329,017.99	109.81	主要是本期收到未到期结算票据比上年增加。
其他应收款	2,991,884.55	1,782,798.07	1,209,086.48	67.82	今年新增借给峨眉山市卓信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300 万元。
其他流动资产	322,028.49	649,874.89	-327,846.40	-50.45	主要系上年母公司有待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今年主要为子公司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0.00	8,103,527.04	-8,103,527.04	-100.00	主要是本期公司出售了持有的乐山商业银行股权。
长期应收款	2,740,000.00	1,700,000.00	1,040,000.00	100.00	本期支付上年矿山地质恢复治理保证金 104 万元。
在建工程	27,314,613.63	23,059,112.25	4,255,501.38	18.45	1、矿山石灰石筛分水洗项目本期增加 438.19 万，800 万吨技改项目本期增加 273.49 万元，骨料均化场增加 267.94 万元，矿山 471 米平台工程增加 353.78 万元，合计增加 1333.40 万元；另公司厂区道路工程及山西坡技改工程竣工转固减少 928 万元。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8,000.00	0	2,018,000.00	100	主要是公司 800 万吨项目预付设备款。
负债表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短期借款	233,768,633.00	240,000,000.00	-6,231,367.00	100.00	本期归还海亮财务公司借款。
应付账款	14,787,263.75	39,336,518.60	-24,549,254.85	-62.41	主要是本期清偿中十冶集团有限公司债权款 2090.20 万元。
预收款项	480,355.17	825,896.71	-345,541.54	-41.84	主要系客户提货后结算减少。
应交税费	1,430,572.42	700,456.67	730,115.75	104.23	主要是由于工程项目竣工后，今年取得可抵扣进项税比上年减少，相应增加了当期的应交增值税金。
其他应付款	48,327,920.52	33,595,924.20	14,731,996.32	43.85	主要是本期向海亮金属贸易集团有限公司借款 2790 万元。
长期借款	40,000,000.00	0.00	40,000,000.00	100.00	本期向海亮财务公司新增长期借款 4000 万元。
预计负债	578,400.00	11,227,480.00	-10,649,080.00	-94.85	主要是本期处理了山东合同纠纷赔款，冲回预计负债。目前余额为对公司矿山恢复治理保证金 867.63 万元按受益期限 30 年摊销金额，本年度摊销 28.92 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28,185,980.58	23,579,242.01			主要为本期公司实现利润。

权益合计			4,606,738.57	19.54	
少数股东权益	1,779,975.93	4,082,884.94	-2,302,909.01	-56.40	主要是子公司今年亏损，影响少数股东权益减少。
损益表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52,724,174.32	54,244,825.66	-1,520,651.34	-2.80	主要是矿石销量减少 36 万吨，影响收入减少 805 万元，另氧化钙今年销售 3.45 万吨，比上年增长 2.76 万吨（上年从 10 月份开始投产销售），增加销售收入 557 万元；子公司金铁阳比上年增长吞吐量实现收入 6.5 万元。
营业成本	55,637,998.78	45,541,147.24	10,096,851.54	22.17	主要是今年氧化钙产品销量和物流吞吐量增加，成本相应增加。
营业税金及附加	644,277.48	161,096.78	483,180.70	299.93	主要本期收到可抵扣进项税较去年减少，影响当期应交增值税增加。
销售费用	516,870.85	764,196.02	-247,325.17	-32.36	一方面要是本期外销量减少（除西南水泥），减少装卸费用，母公司今年销售人员比上年同期减少，影响工资减少；另因合并子公司金铁阳增加费用 13 万元。
管理费用	17,583,498.20	25,335,016.72	-7,751,518.52	-30.60	主要是公司今年绿化费、维修费、支付中介费及招待费比上年大幅减少。
财务费用	16,437,834.51	8,964,202.17	7,473,632.34	83.37	主要是今年借款增加，利息费用增加；另上年项目未竣工，大部分利息进行了资本化。
资产减值损失	11,429,902.30	2,518,839.37	8,911,062.93	353.78	本期公司对山东烟台第三水泥厂承担的连带责任赔款 999.63 万元及四川夹江规矩特性水泥有限公司应收款 118 万元全额计提了减值。
投资收益	11,469,545.00	387,344.70	11,082,200.30	2,861.07	主要是本期公司处置乐山商行股权获收益 1100 万元，另收到 2014 年红利 46 万元。

营业外收入	39,997,415.57	6,984,889.30	33,012,526.27	472.63	主要是本期 1、支付中十冶债权清偿款后，获重组收益 1673 万元；转回前期预计负债 53 万元。2、处理了山东合同纠纷赔款，获烟台农村商业银行福山区支行补贴借款费用 740 万元。3、收到峨眉山市经济和信息化局项目补贴资金 300 万元，收到峨眉山市国库支付中心 2014 年先进单位奖励款 5 万元及工业奖励款 2 万元，收到乐山市就业局服务管理局失业保险稳岗补贴 138833 元；4、根据法律意见书及董事会决议，核销超过诉讼时效债务 1204 万元。上期收到收到 1、峨眉山市国库支付中心拨付的 2013 年关闭小企业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411 万元。2、根据峨眉信[2014]56 号文，收到峨眉山市国库支付中心拨付的技改项目补助经费 200 万元。3、根据川国税函[2008]155 号文及峨眉山市国税局批复同意，公司将 2012 年过期存货进项税不作转出处理，调整增加营业外收入 70.69 万元。4、峨眉山市国库支付中心拨付的工业经济增长奖励资金 3 万元。5、根据乐市财政建[2014]90 号，乐山市财政局 乐山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市级“稳增长”和“开门红”奖励资金的通知，公司于‘12.17 收到峨眉山市国库支付中心 2014 年度新开工、新竣工项目奖励资金 3 万元。
减：营业外支出	47,889.01	16,166,479.38	-16,118,590.37	-99.70	本期主要为处置固定资产损失；上期根据山东省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烟台中院”）（2012）烟商初字第 194、195 号《民事判决书》，财务部根据相关规定计提了预计负债 10938280 元。详情见公司临时公告，上期处理固定资产损失 514 万元。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5,883.33	5,228,156.32	-5,212,272.99	-99.70	本期主要为处置固定资产损失；上期根据山东省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烟台中院”）（2012）烟商初字第 194、195 号《民事判决书》，财务部根据相关规定计提了预计负债 10938280 元。详情见公司临时公告，上期处理固定资产损失 515 万元。
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92,863.76	-37,833,918.02	39,726,781.78	-105.00	由于上述原因影响，今年公司比上年同期增加利润 397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利润增加 4121 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195,772.77	-37,016,802.96	41,212,575.73	-111.33	
少数股东损益	-2,302,909.01	-817,115.06	-1,485,793.95	181.83	本期子公司四川金铁阳物流有限责任公司亏损 470 万，按投资比例少数股东承担的亏损 230.29 万元。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原因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78,595.42	7,087,001.81	3,591,593.61	50.68	主要是本期收到政府补贴等 320 万元，收到烟台农村商业银行福山区支行补贴借款费用 740 万元；上期收到政府的各项补助 619 万元及出租资产收租金 101 万元。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107,567.63	13,155,420.16	7,952,147.47	60.45	一方面是职工工资上涨，社保缴费基数增加，另一方面是今年子公司开始经营相应增加。
支付的各项税费	8,969,030.89	5,768,774.24	3,200,256.65	55.48	主要随着建设项目的竣工，可抵扣进项税较去年减少，影响当期应交增值税增加。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448,298.90	13,384,898.67	20,063,400.23	149.90	付山东烟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同纠纷诉讼执行款 2040 万元，支付中十冶债务清偿款 167 万元，对外借出款 300 万元。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119,137.40	0.00	19,119,137.40	100.00	本期收到处置乐山商行股权转让款。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31,883.88	1,538,420.00	-606,536.12	-39.43	上期处置报废固定资产比本期多。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90,000.00	830,000.00	3,460,000.00	416.87	主要为本期收到项目投标保证金比上期多。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1,644,433.93	52,116,602.99	-20,472,169.05	-39.28	随着公司氧化钙、物流项目的竣工，公司今年支付款主要是 800 万吨项目前期费用及前期工程质保金、零星工程款，相比上年大幅减少。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40,000.00	738,179.15	2,501,820.85	338.92	主要是本期退还项目投标保证金，上期退还拍卖资产保证金及上交矿山恢复治理保证金。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4,900,000.00	-4,900,000.00	-100.00	主要是上年成立的四川金铁阳物流有限责任公司收到另外两名股东投资款（该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本公司占51%），本期无此项业务。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	240,000,000.00	-200,000,000.00	-83.33	本期向海亮财务公司新增借款4000万元，上期借款2.4个亿。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900,000.00	2,000,000.00	25,900,000.00	1,295.00	本期向大股东海亮海亮金属借款2990万元，上期借款200万元。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231,367.00	0.00	6,231,367.00	100.00	本期归还财务公司借款623万元。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	195,000,000.00	-193,000,000.00	-98.97	本期归还了海亮金属借款200万，上期归还了1.95亿。

（二）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为尽快恢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和改善基本面，在大股东海亮金属主导下，公司于2014年启动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拟收购北京德利迅达科技有限公司95%股权。

自公司与德利迅达全体股东筹划资产重组事项以来，公司组织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资产重组工作，委托独立财务顾问、审计、评估、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开展对标的公司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就重组方案中的各项事宜与交易对方进行充分沟通和协商。同时，为深入客观了解标的公司真实情况，公司董事会组织人员先后两次对德利迅达IDC项目在建工程进行了现场考察。2014年11月27日和2015年5月21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和《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草案）》等相关议案，并在2015年6月16日经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5年6月17日，公司董事会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申请文件，于2015年7月24日收到证监会一次反馈通知，公司董事会组织相关中介机构根据《反馈意见》的要求，就所列问题进行尽职调查和核查，按照《反馈意见》的要求对所涉及的事项进行了资料补充和问题回复。

2016年1月，德利迅达拟参与的相关互联网数据中心项目涉及的部分政府批文未能按照预期时间计划取得，标的公司的主要股东目前无法承诺按上市公司要求的期限内取得该等政府批文，双方在此事项上无法达成一致，上市公司担心上述事项可能对德利迅达的业务经营及未来业绩实现产生一定影响，增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审核和实施的不确定性；同时，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无法于2015年内完成，标的公司的主要股东有意对标的公司在未来年度的承诺业绩金额等商业

条款进行一定的调整，上市公司与标的公司的主要股东就调整事项未能达成一致。标的公司主要股东向上市公司提出了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请求。

鉴于以上原因，公司及海亮集团经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方充分协商，各方一致同意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2016年1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并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了相关申报材料。中国证监会根据公司申请于2016年2月4日向公司下发了终止审查通知书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5年度，公司全年完成总产量220.17万吨，共销售209.28万吨，实现营业收入5272.42万元（含石灰石、氧化钙、金铁阳物流及其他资产出租收入），归属于母公司利润为419.58万元。外销石灰石205.63万吨、外销氧化钙3.45万吨。本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利润419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4121万元。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52,724,174.32	54,244,825.66	-2.80
营业成本	55,637,998.78	45,541,147.24	22.17
销售费用	516,870.85	764,196.02	-32.36
管理费用	17,583,498.20	25,335,016.72	-30.60
财务费用	16,437,834.51	8,964,202.17	83.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592,882.15	65,320.12	-39,280.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79,918.41	-50,099,017.44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582,755.26	32,800,064.62	26.78
研发支出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2015年度。公司石灰石矿石销量有所减少，氧化钙销售相比上年增加2.76万吨售，增加销售收入557万元；子公司金铁阳比上年增加吞吐量实现收入6.5万元。

本期矿石生产成本相比上年同比上升0.32元/吨，主要是因开采难度加大，爆破费用增加。氧化钙成本较高主要原因是因受国家宏观经济下行影响，公司产能未得到全面发挥，使固定成本不能有效摊薄。另一方面是生产工艺技术水平有待提高。

一、报告期内前5名销售客户情况

客户排序	收入金额（元）	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1	34,176,283.29	67.13
2	4,512,312.79	8.86
3	2,979,654.25	5.85
4	1,895,705.03	3.72
5	1,234,508.05	2.43
合计	44,798,463.41	87.99

二、报告期内前 5 名供应商情况

供应商排序	采购金额 (元)	占同期采购金额的比例 (%)
1	6,356,888.76	12.96
2	5,244,728.94	10.69
3	5,222,783.76	10.65
4	5,202,362.96	10.61
5	3,935,474.00	8.02
合计	25,962,238.42	52.93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建材行业	48,248,663.52	47,414,844.80	1.73	-5.29	10.72	减少 89.16 个百分点
物流行业	2,658,515.70	7,490,992.07	-181.77	3,985.00	1,484.98	不适用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石灰石	41,145,785.48	33,609,697.97	18.32	-16.37	-15.38	减少 4.98 个百分点
水泥	0	0		-100.00	-100.00	减少 100.00 个百分点
氧化钙	7,102,878.04	13,805,146.83	-94.36	362.95	372.78	增加 4.47 个百分点
物流运输	2,658,515.70	7,490,992.07	-181.77	3,985.00	1,484.98	不适用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四川地区	50,907,179.22	54,905,836.87	-7.85	-0.20	26.81	减少 151.9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主要是矿石销量减少 36 万吨，影响收入减少 805 万元，另氧化钙今年销售 3.45 万吨，比上年增加 2.76 万吨（上年从 10 月份开始投产销售），增加销售收入 557 万元；子公司金铁阳比上年增加吞吐量实现收入 265.85 万元。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	销售量比	库存量比
------	-----	-----	-----	------	------	------

				上年增减 (%)	上年增减 (%)	上年增减 (%)
石灰石	2,166,353.25	2,056,043.99	29,182.23	-11.64	-14.75	260.72
氧化钙	35,278.07	34,516.58	811.01	504.99	497.00	1,538.07

产销量情况说明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建材行业		47,414,844.80	86.36	42,824,461.06	98.91	10.72	石灰石产量下降成本减少,氧化钙产量大幅上升成本增加
物流行业		7,490,992.07	13.64	472,623.19	1.09	1,484.98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石灰石		33,609,697.97	61.21	39,718,362.11	91.73	-15.38	产量下降
水泥		0	0.00	186,091.80	0.43	-100.00	
氧化钙		13,805,146.83	25.14	2,920,007.15	6.74	372.78	14年10月2台窑投产,15年有3台窑生产,

							产量大幅上升
物流运输		7,490,992.07	13.64	472,623.19	1.09	1,484.98	14年12月投产,15年吞吐量大幅上升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主要是今年氧化钙产品销量增加,成本相应增加 1088 万元,物流吞吐量增加,增加成本 526 万元,矿石销量减少影响成本减少 610 万元。

2. 费用

费用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增减额	增减幅度%	变动原因
销售费用	516,870.85	764,196.02	-247,325.17	-32.36	一方面要是本期外销量减少(除西南水泥),减少装卸费用,母公司今年销售人员比上年同期减少,影响工资减少;另因合并子公司金铁阳增加费用 13 万元。
管理费用	17,583,498.20	25,335,016.72	-7,751,518.52	-30.60	主要是公司今年绿化费、维修费、支付中介费及招待费比上年大幅减少。
财务费用	16,437,834.51	8,964,202.17	7,473,632.34	83.37	主要是今年借款增加,利息费用增加;另上年项目未竣工,大部分利息进行了资金本化。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	--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情况说明

4. 现金流

现金流量表项目变动大于或等于 30% 的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	增减比例(%)	变动原因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78,595.42	7,087,001.81	3,591,593.61	50.68	主要是本期收到政府补贴等 320 万元，收到烟台农村商业银行福山区支行补贴借款费用 740 万元；上期收到政府的各项补助 619 万元及出租资产收租金 101 万元。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107,567.63	13,155,420.16	7,952,147.47	60.45	一方面是职工工资上涨，社保缴费基数增加，另一方面是今年子公司开始经营相应增加。
支付的各项税费	8,969,030.89	5,768,774.24	3,200,256.65	55.48	主要随着建设项目的竣工，可抵扣进项税较去年减少，影响当期应交增值税增加。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448,298.90	13,384,898.67	20,063,400.23	149.90	付山东烟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同纠纷诉讼执行款 2040 万元，支付中十冶债务清偿款 167 万元，对外借出款 300 万元。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119,137.40	0.00	19,119,137.40	100.00	本期收到处置乐山商行股权转让款。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31,883.88	1,538,420.00	-606,536.12	-39.43	上期处置报废固定资产比本期多。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90,000.00	830,000.00	3,460,000.00	416.87	主要为本期收到项目投标保证金比上期多。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1,644,433.93	52,116,602.99	-20,472,169.05	-39.28	随着公司氧化钙\物流项目的竣工,公司今年支付款主要是 800 万吨项目前期费用及前期工程质保金、零星工程款,相比上年大幅减少。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40,000.00	738,179.15	2,501,820.85	338.92	主要是本期退还项目投标保证金,上期退还拍卖资产保证金及上交矿山恢复治理保证金。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4,900,000.00	-4,900,000.00	-100.00	主要是上年成立的四川金铁阳物流有限责任公司收到另外两名股东投资款(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本公司占 51%),本期无此项业务。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	240,000,000.00	-200,000,000.00	-83.33	本期向海亮财务公司新增借款 4000 万元,上期借款 2.4 个亿。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900,000.00	2,000,000.00	25,900,000.00	1,295.00	本期向大股东海亮海亮金属借款 2990 万元,上期借款 200 万元。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231,367.00	0.00	6,231,367.00	100.00	本期归还财务公司借款 623 万元。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	195,000,000.00	-193,000,000.00	-98.97	本期归还了海亮金属借款 200 万,上期归还了 1.95 亿。

(二)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投资收益主要是本期公司处置乐山商行股权获收益 1100 万元，另收到乐山商行 2014 年红利 46 万元。

营业外收入主要是本期 1、支付中冶债权清偿款后，获重组收益 1673 万元；转回前期预计负债 53 万元。2、处理了山东合同纠纷赔款，获烟台农村商业银行福山区支行补贴借款费用 740 万元。3、收到峨眉山市经济和信息化局项目补贴资金 300 万元，收到峨眉山市国库支付中心 2014 年先进单位奖励款 5 万元及工业奖励款 2 万元，收到乐山市就业局服务管理局失业保险稳岗补贴 138833 元；4、根据法律意见书及董事会决议，核销超过诉讼时效债务 1204 万元。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27,486,980.78	7.31	21,577,026.08	5.98	27.39	主要是本收到处置乐山商行股权款。
应收票据	4,450,017.99	1.18	2,121,000.00	0.59	109.81	主要是本收到未到期限结算票据比上年增加。
其他应收款	2,991,884.55	0.80	1,782,798.07	0.49	67.82	今年新增借给峨眉山市卓信城市投资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300 万元。
其他流动资产	322,028.49	0.09	649,874.89	0.18	-50.45	主要系上年母公司有待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今年主要为子公司待抵扣增值税

						进项税款。
存 货	4,140,208.15	1.10	4,091,137.56	1.13	1.20	
预付款项	870,116.00	0.23	960,331.07	0.27	-9.39	
应收账款	13,817,699.21	3.68	11,861,302.87	3.29	16.49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0.00	0.00	8,103,527.04	2.25	-100.00	主要是 本期公 司出售 了持有 的乐山 商业银 行股权。
长期应收 款	2,740,000.00	0.73	1,700,000.00	0.47	61.18	本期支 付上年 矿山地 质恢复 治理保 证金 104万 元。
在建工程	27,314,613.63	7.27	23,059,112.25	6.39	18.45	1、矿山 石灰石 筛分水 洗项目 本期增 加 408.19 万,800 万吨技 改项目 本期增 加 273.49 万元,骨 料均化 场增加 267.94 万元,矿 山 471 米平台 工程增 加 353.78 万元,合 计增加 1333万 元;另公 司厂区 道路工 程及矿

						山西坡技改造工程竣工转固减少 928 万元。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8,000.00	0.54	0.00	0.00		主要是公司 800 万吨项目预付设备款。
投资性房地产	3,100,723.16	0.83	3,190,430.21	0.88	-2.81	
固定资产	187,277,493.84	49.83	177,196,389.86	49.13	5.69	
工程物资	737,601.12	0.20	2,236,984.02	0.62	-67.03	在建工程领用出库
无形资产	98,537,127.56	26.22	102,110,005.14	28.31	-3.50	
短期借款	233,768,633.00	62.20	240,000,000.00	66.55	-2.60	本期归还海亮财务公司借款。
应付账款	14,787,263.75	3.93	39,336,518.60	10.91	-62.41	主要是本期清偿中十冶集团有限公司债权款 2090.20 万元。
预收款项	480,355.17	0.13	825,896.71	0.23	-41.84	主要系客户提货后结算减少。
应付职工薪酬	5,937,921.32	1.58	6,757,649.27	1.87	-12.13	
应交税费	1,430,572.42	0.38	700,456.67	0.19	104.23	主要是由于工程项目竣工后,今年取得可抵扣进项税比上年减少,相应增加了当期的应

						交增值 税金。
应付利息	527,471.79	0.14	533,866.66	0.15	-1.20	
其他应付 款	48,327,920.52	12.86	33,595,924.20	9.32	43.85	主要 是 本 期 向 海 亮 金 属 贸 易 集 团 有 限 公 司 借 款 2790 万 元。
长期借款	40,000,000.00	10.64	0.00	0.00		本 期 向 海 亮 财 务 公 司 新 增 长 期 借 款 4000 万 元。
预计负债	578,400.00	0.15	11,227,480.00	3.11	-94.85	主要 是 本 期 处 理 了 山 东 合 同 纠 纷 赔 款, 冲 回 预 计 负 债。 目前 余 额 为 对 公 司 矿 山 恢 复 治 理 保 证 金 867.63 万 元 按 受 益 期 限 30 年 摊 销 金 额, 本 年 度 摊 销 28.92 万 元。

其他说明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请参见本节“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部分内容

(五)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被投资单位	投资额(元)	权益占比(%)	相比上年变动额	主要业务
乐山市商业银行	8,103,527.04	0.32	-8,103,527.04	注 1
四川金铁阳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5,100,000	51		注 2

[注 1]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战略转型和集中发展主业的需要，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对公司持有的乐山市商业银行股权进行了转让。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乐山市商业银行股权。（转让情况详见公司临 2015-082、088、091 号公告）

[注 2] 四川金铁阳物流有限责任公司是公司与成都中铁西南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四川省尚阳矿业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四川金铁阳物流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出资 51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物流公司于 2014 年 2 月 11 日在峨眉山市工商局办理完成注册登记并领取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物流公司主要从事货运代理，货物装卸、仓储及配送，货运包装，物流信息咨询。（以上经营范围不含应取得前置许可的项目）等业务。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战略转型和集中发展主业的需要，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对公司持有的乐山市商业银行股权进行了转让。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乐山市商业银行股权。（转让情况详见公司临 2015-082、088、091 号公告）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范围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资产规模	净利润
四川金铁阳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货运代理，货物装卸、仓储及配送，货运	1000	51	444.50	-469.98

	包装, 物流信息 咨询。				
--	-----------------	--	--	--	--

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与成都中铁西南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四川省尚阳矿业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四川金铁阳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出资 510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51%。

金铁阳物流公司于 2014 年 2 月 11 日在峨眉山市工商局办理完成注册登记并领取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主要从事货运代理, 货物装卸、仓储及配送, 货运包装, 物流信息咨询。(以上经营范围不含应取得前置许可的项目) 等业务。

2015 年由于受宏观经济形势下行及周边建材生产企业开工不足的影响, 物流公司未能完成年度经营指标, 本报告期内产生经营亏损 469.98 万元。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公司重整结束后, 出于公司发展战略考虑, 原有水泥生产设施已全部淘汰, 目前主营业务主要为石灰石矿开采、加工销售及仓储物流运输。

1、石灰石矿山作为公司拥有的核心资产, 具有储量大、品位高、运距短、采场规模大的优势, 公司所产的石灰石矿石品质高于国家颁发的水泥生产原料一级标准, 并符合生产纳米级碳酸钙对原料的质量要求。

石灰石是生产水泥、氧化钙等产品的主要原材料, 也是生产碳酸钙等工业基础材料的重要原材料。公司所处地区是四川省重要的水泥生产基地, 包括四川峨胜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德胜集团水泥有限公司、四川峨眉山西南水泥有限公司等生产规模较大的企业。公司富余的石灰石产品可供应周边的大型水泥厂, 目前公司拥有较为稳定的客户群体。

2、活性氧化钙是钢铁、化工、环保等行业的基础原料, 该产品具有高活性、无副作用, 无残留、无污染, 成本较低等特点。近年来, 高活性氧化钙产品在钢铁、化工、污水处理的使用十分普遍。

公司年产 60 万吨活性氧化钙生产线利用公司品位高、储量丰富且开采成本相对低廉的优质石灰石矿资源作为主要原材料。此外, 公司处于峨眉山市建材工业集中区, 生产活性氧化钙同时可供冶金、造纸制浆、化工、建筑工程、轻工等行业, 运输成本低廉且潜在市场需求巨大。

3、公司现代物流园区项目, 是利用公司自有的铁路专用线, 在公司厂区内打造现代化的仓储、装卸和发运为一体的物流园区。并根据运输品类的运距及各种交通方式的服务特性, 依靠现代物流技术, 对物流资源进行统一管理、运营, 组织共同存储、共同配送, 提供高效率、高性价比的物流服务。

公司物流园区位于峨眉山市规划的九里-沙湾工业发展集聚带上, 占据乐山市三大产业集群的中心位置, 毗邻“大渡河-岷江沿江产业发展主轴”, 位于“北部都市产业区”内部, 原材料及产品的货运需求较大, 具备良好的经济、交通和区位条件。物流园区于 2014 年 10 月完成竣工验收并移交给公司子公司——金铁阳物流有限公司开展运营活动。2015 年度由于受国家宏观经济形势下行成昆铁路货物运量大幅萎缩及周边建材生产企业开工不足的影响, 物流公司未能实现预期经营目标, 出于对未来几年经济走势的分析判断, 为避免对母公司的影响, 同时采取更加灵活的经营手段, 经物流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并报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审议同意, 自 2016 年 3 月 1 日起, 物流公司实行“保底承包经营”。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立足现有石灰岩矿山资源和铁路专用线的优势，目前已完成矿山资源增划项目、活性氧化钙项目和现代物流园区项目（一期），正在全力推进石灰石矿山 800 万吨/年技改项目，拟进行食品氧化钙产品的可行性研究。预计未来 3-5 年，公司将形成三大主业板块：石灰石矿石开采销售，活性氧化钙、纳米级碳酸钙、食品氧化钙等矿石生产产业链布局以及仓储运输服务业；

1、石灰石矿石开采及销售

石灰石矿山作为公司拥有的核心资产，具有储量大、品位高、运距短、采场规模大的优势，同时公司通过约 40 年的开采，积累了较为丰富的开采经验和人才优势。通过增划资源，公司矿山矿区范围有效扩大为 2.41 平方公里，储量约为 2.7 亿吨，公司目前正在推进建设年产 800 万吨石灰石技改工程项目，将产能由现有的 260 万吨/年提高到 800 万吨/年。除满足本公司生产需要外，同时可配合公司便利的运输条件，扩大销售半径，对外销售矿石，增加收入。

2、石灰石矿石深加工产业链布局

公司活性氧化钙项目是依托现有生产场地和矿山高品位原料供应，资源优势突出。公司现有矿山是上世纪 60 年代中期国家“三线”建设时，经原建材工业部专家组选定的峨眉黄山矿区，该矿区拥有大量高品位的石灰石资源。近年来，我国经济发达地区活性氧化钙生产发展迅猛，设备自动化程度已较高，而四川省内的活性氧化钙生产企业生产设备自动化程度和科技含量低，规模小，规模化生产高品质活性氧化钙企业少。公司以高科技智能型全自控节能环保为指导思想建设高科技、高起点、现代化、规模化活性氧化钙生产基地，这样的整体布局符合市场需求，将大大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有助于企业在行业内战略发展框架的搭建，可获得持续性发展空间和广阔的发展前景。

同时，公司拟在氧化钙生产正常后适时启动年产 20 万吨碳酸钙系列产品项目建设，该项目系利用公司富余的氧化钙产品和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二氧化碳进行循环利用实现产品的深加工，最终生产出符合市场需求的纳米级碳酸钙系列产品，后续公司还将拟进行食品氧化钙的可行性研究，有利于进一步延伸产业链条，提升产品附加值，提高盈利空间。

3、仓储运输服务产业

公司地处乐山市、峨眉山市建材和铝材生产基地，傍依四川最大的钢材生产企业，属于乐山市重要工业集中区，处于上述各企业的中心地带，地理优势十分突出。且与成昆铁路相连，交通方便，专用线内场地宽敞，装卸设备齐全，各项成本相对较低，优势明显。目前，公司物流园区项目被列为乐山市“十二五”规划物流业重点项目之一，纳入《乐山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计划规划纲要》。

公司现代物流园区项目是依托现有资产，充分利用闲置专用铁路及其配套设备建设，一方面可以拓展公司产品及原燃材料的销售、采购半径，降低生产成本，增加收入，另一方面还可以发展物流服务业，增加收入。

公司上述主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项目建设完成后，将实现公司从矿山到石灰石加工及产品销售、仓储物流的完整产业链条，充分发挥公司内部上下游产业的协同效应，实现公司多元化发展战略，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积极深远影响。同时，董事会将根据公司自身发展的实际需要，积极研究资本层面工作，在公司稳健经营的基础上，适时对公司业务、资产和资源等进行整合，充分利用资本市场优势，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实现持续盈利能力。

(三) 经营计划

公司 2016 年预计生产矿石 260 万吨（力争 275 万吨）；氧化钙生产、销售 20 万吨（力争 25 万吨），实现销售收入 10,398 万元（力争 11,698 万元）。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2015 年度，虽然公司努力采取多种措施强化基础管理，积极探索石灰石、活性氧化钙及物流运输市场，但由于公司刚刚形成石灰石矿石开采销售、活性氧化钙生产及仓储物流运输的主业布局，新的市场环境面临激烈竞争。同时由于受宏观经济形势下行及去产能的影响，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产品销售造成较大的负面效应，2016 年度公司生产经营仍然需要面临较为困难的局面。

（一）公司生产经营受宏观经济形势影响，盈利能力不足。

公司重整结束后，原有生产设施已全部淘汰，利润来源主要依靠石灰石销售。但石灰石为粗加工产品，利润率极低。同时公司目前客户也比较单一，受下游水泥生产企业开工不足影响较大，直接影响公司效益。

2015 年度，公司活性氧化钙项目和现代物流园区项目虽已投入运营。但由于公司新进入该产品业务领域，市场尚处于培育、探索阶段。同时，受到宏观经济形势影响，下游企业普遍存在开工不足的问题，主营业务盈利能力尚有待提升。目前来看公司盈利模式尚显单一，抗风险能力不强。

（二）石灰石矿山 800 万吨/年技改项目建设进度低于预期

虽然公司在 2013 年已经全面完成了石灰石矿山资源增划项目，并换领了新的《采矿许可证》，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投资建设石灰石矿山 800 万吨/年技改项目。截止 2015 年末，公司已经完成技改项目的全部准备工作，但由于矿区地理条件复杂，施工难度大，都可能对施工进度造成不利的影响。加之，新矿区建设需要大量资金投入，公司目前暂无法依靠自身盈利来启动项目，建设资金主要依赖于集团财务公司借款，存在建设进度低于预期的风险。

（三）年产 20 万吨碳酸钙系列产品项目尚处于论证阶段

按照公司发展战略，公司将在活性氧化钙生产的基础上加大对深加工产品纳米级碳酸钙系列产品的研发，但公司尚未涉足该产品领域，所有工作尚处于前期论证准备阶段。在项目实际过程中将会面临技术、生产控制以及市场营销等各方面的风险。同时，由于该项目资金需求量大，公司目前暂无法依靠自身盈利来启动项目，在资金来源方面仍存在不确定性。

(五) 其他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1、公司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规定，对《公司章程》利润分配部分的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并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

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修订情况详见公司临 2014-004、006、011 号公告）。同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制订了《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6-2018）》（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经公司2015年审计机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4,195,772.77元，截止到2015年末，公司累计亏损为-657,084,073.27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年度实现利润将全部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弥补亏损后可供全体股东分配的利润仍为负值。因此，公司本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及审议程序的规定，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可持续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

(1) 我们同意本报告期盈利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 同意将此利润分配方案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5 年	0	0	0	0	4,195,772.77	
2014 年	0	0	0	0	-37,016,802.96	
2013 年	0	0	0	0	4,799,416.05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金分红的金额	比例（%）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其他	海亮金属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1、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2、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3、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4、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5、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	2010-11-25 作出，本承诺于2012-11-05 再次作出。	否	是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海亮金属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1、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本公司将不从事与上市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本公司将对其他控股、实际控制的企业进行监督，并行使必要的权力，促使其遵守本承诺。本公司及其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来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上市公司相竞争的业务。2、在上市公司审议是否与本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本公司承诺，将按规定进行回避，不参与表决。3、如上市公司认定本公司或其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正在或将要从事的业务与上市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则本公司将在上市公司提出异议后自行或要求相关企业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如上市公司进一步提出受让请求，则本公司应无条件按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审计或评估后的公允价格将上述业务和资产优先转让给上市公司。4、本公司保证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交易所有关规章及上市公司章程等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的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大股东的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不损害上市公司和其	2010-11-25 作出，本承诺于2012-11-05 再次作出。本承诺期限为长期。	否	是		

			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海亮金属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1、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本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或者董事权利，在股东大会以及董事会对有关涉及本公司事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2、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本公司将尽量减少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和上市公司就相互间关联事务及交易所做出的任何约定及安排，均不妨碍对方为其自身利益、在市场同等竞争条件下与任何第三方进行业务往来或交易。	2010-11-25 作出，本承诺于 2012-11-05 再次作出。	否	是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其他	冯海良	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1、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2、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3、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4、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5、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	2012-11-05 作出。	否	是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冯海良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1、除上市公司外，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企业目前未从事与上市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未来亦不会从事与上市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本人将对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除上市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进行监督，并行使必要的权力，促使其遵守本承诺。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来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上市公司相竞争的业务。2、如上市公司认定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正在或将要从事的业务与上市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则本人将在上市公司提出异议后自行或要求相关企业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如上市公司进一步提出受让请求，则本人将促使相关企业无条件	2012-11-05 作出。	否	是		

			按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审计或评估后的公允价值将上述业务和资产优先转让给上市公司。3、本人保证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交易所有关规章及上市公司章程等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利用对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不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冯海良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1、本人将要求海亮金属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上市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或者董事权利，在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对涉及海亮金属事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2、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和上市公司就相互间关联事务及交易所做出的任何约定及安排，均不妨碍对方为其自身利益、在市场同等竞争条件下与任何第三方进行业务往来或交易。	2012-11-05 作出。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海亮金属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为保证四川金顶控制权在重组完成后不发生变更，本公司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的 36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本公司在本次交易前持有的 4,000 万股四川金顶股份。	2014-11-27 作出。本承诺因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终止而履行完毕。	是	是		
其他承诺	分红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当年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数且当年末累计可分配利润为正数时，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方式分配股利 2、在满足分配股利的条件且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时，公司未来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未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重大投资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净资产的 30%，且超过 5,000 万元。 3、根据公司经营发	2013-10-28 作出。	是	是		

			展的实际情况，公司可以采用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其他承诺	其他	海亮金属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p>为保证四川金顶在海亮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资金安全，本公司承诺：</p> <p>1、本公司不存在变相占用四川金顶资金的情形；2、作为四川金顶的控股股东，集团财务公司的参股股东，本公司将加强对集团财务公司经营情况的监督，保障四川金顶在集团财务公司存款及结算资金的安全；3、如四川金顶在集团财务公司的存款及结算资金产生风险，本公司将保证四川金顶的资金安全，如发生损失，在确认具体损失金额后的15日内代集团财务公司全额偿付。四川金顶也可以要求集团财务公司直接偿付。本承诺函在四川金顶与集团财务公司发生存贷款等相关金融业务期间有效。</p>	2014-03-14 作出。本承诺在四川金顶与海亮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发生存贷款等相关金融业务期间有效。	是	是		
其他承诺	其他	冯海良	<p>为保证四川金顶在本人实际控制的下属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的资金安全，本人承诺：1、本人不存在变相占用四川金顶资金的情形2、作为四川金顶以及集团财务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本人将加强对集团财务公司经营情况的监督，保障四川金顶在集团财务公司存款及结算资金的安全；3、如四川金顶在集团财务公司的存款及结算资金产生风险，本人将保证四川金顶的资金安全，如发生损失，在确认具体损失金额后的15日内代集团财务公司全额偿付。四川金顶也可以要求集团财务公司直接偿付。本承诺函在四川金顶与集团财务公司发生存贷款等相关金融业务期间有效。</p>	2014-03-14 作出。本承诺在四川金顶与海亮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发生存贷款等相关金融业务期间有效。	是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_____ 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公司审计机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了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表，并出具了瑞华审字[2016]48380023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4号—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证监发[2001]157号文）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的要求，现对审计机构出具的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如下：

一、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原文如下：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所述，四川金顶2015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营业利润为-38,056,662.80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为-25,592,882.15元，截止2015年末合并财务报表资产负债率为92.03%，流动负债大于流动资产251,181,202.80元，流动负债远大于流动资产。四川金顶在附注二、2中已披露了针对上述事项拟采取的改善措施，但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仍然存在不确定性。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董事会对会计师出具强调事项段事项的说明

针对年审会计师对公司2015年度的财务报表出具带有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认为其公正的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该非标准审计意见事项未涉及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规定。

2015年度，虽然公司努力采取多种措施强化基础管理，积极探索石灰石、活性氧化钙及物流运输市场，但由于公司刚刚形成石灰石矿石开采销售、活性氧化钙生产及仓储物流运输的主业布局，新的市场环境面临激烈竞争。同时由于受宏观经济形势下行及去产能的影响，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产品销售造成较大的负面影响。公司将采取多种有效措施，积极应对公司目前的困难局面，主要措施有：

1、加强生产经营管理，提高产品竞争力

立足现有石灰岩矿山资源和铁路专用线的优势，加大对现有矿石开采、60万吨氧化钙生产线的基础管控力度，强化质量管理 提高产品市场竞争力，积极探索培育市场，充分发挥公司资源优势，提升盈利能力。

2、强化项目建设管理，着力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按照公司董事会立足现有资产，实现产品和产业结构调整的工作思路。公司将在2016年继续强化项目建设管理，组织实施“公司石灰石矿山800万吨/年技改工程”项目合理利用公司矿山资源优势，努力寻找新的利润增长点。进一步提升公司抗风险和盈利能力。

3、加强销售力量，积极拓展市场空间

改革销售管理制度，完善销售考核办法，拉大收入差距，开展末位淘汰。灵活制定销售折扣政策，根据市场和产品情况实施积极有效的促销政策。

4、实施机构扁平化管理，提升工作效率

简化部门架构，明确部门职责，优化部门职能。定岗定编，根据工作量核定人员数量，提升工作效率。

5、强化考核措施，多措并举压缩成本提升效益

在全公司实行目标责任制考核基础上,以灵活方式和手段提升公司产品产量和市场竞争力争省固定资产支出,突出公司石灰石矿山资源优势着力推行全员绩效考核,提升员工积极性。

6、提升内部治理水平,堵塞管理漏洞

加强资金环节管理,严格控制各项资金支出。梳理内控风险流程,进一步提升和完善采购、基建等各项管理流程。

7、强化市值管理工作和资本运作管理

积极响应国家对市值管理的政策导向,研读政策变化,根据公司自身发展的实际需要,积极研究资本层面工作,在公司稳健经营的基础上,适时对公司业务、资产和资源等进行整合,充分利用资本市场优势,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实现持续盈利能力。

预计未来3-5年,公司将形成三大主业板块:石灰石矿石开采销售,活性氧化钙、纳米级碳酸钙、食品氧化钙等矿石生产产业链布局以及仓储运输服务业。实现公司从矿山到石灰石加工及产品销售、仓储物流的完整产业链条,充分发挥公司内部上下游产业的协同效应,实现公司多元化发展战略,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20日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公司董事会关于2015年度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公司审计机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了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表,并出具了瑞华审字[2016]48380023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本公司监事会认为上述审计意见客观、公正的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公司董事会作出的关于2015年度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认为董事会作出的专项说明符合公司目前现状和发展方向。

监事会希望公司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就强调事项段所涉及内容,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有效化解风险。监事会将持续关注董事会推进相关工作,维护上市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年4月20日

(二)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40	4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5年	1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8
财务顾问		
保荐人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鉴于公司原审计机构的聘期已到，根据公司实际情况，为更好的适应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经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变更 2015 年度审计机构为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六、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以及公司采取的消除暂停上市情形的措施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四川金顶与烟台市第三水泥厂联办烟台金泉水泥有限公司，四川金顶列为被告的借款合同纠纷案件。一审判决四川金顶因未出资而承担补充赔偿责任和互负连带责任。四川金顶向山东高院提起上诉，终审判定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案件于 2015 年 9 月 29 日执行终结。	诉讼相关详细事项请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临 2013-017、049 号和 2014-070 号和 2015-043 号公告。
四川金顶与四川金顶（集团）成都水泥有限公司商标权转让合同纠纷案件。一审判决驳回四川金顶（集团）成都水泥有限公司的上诉，二审判决维持原判。	诉讼相关详细事项请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临 2014-103 号和 2015-030、068 号、临 2016-013 号公告。
四川金顶与仁寿县华鑫建材贸易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纠纷案件，和四川金顶与四川省欣隆投资有限公司就股东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责任纠纷案件的相关事宜。	诉讼相关详细事项请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临 2015-044、048、051 号公告。
四川金顶与成都中铁岷山建筑机电安装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件。一审判决公司支付原告 4,996,903.12 元。	诉讼相关详细事项请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临 2015-06 号、临 2016-015 号公告。
2016 年 3 月 28 日，公司收到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V20160288 号合资合同争议案仲裁通知》（〈2016〉中国贸促京字第 010261 号）及《仲裁申请书》，国际经贸仲裁委受理了申请人	诉讼相关详细事项请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临 2016-032 号公告。

DURALITE ENGINEERING LIMITED（迪力工程有限公司）就四川金顶与迪力工程有限公司于 1991 年 12 月 18 日签订的《合资兴办“峨眉协和水泥有限公司合同》所引起的争议仲裁。	
---	--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九、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由财务公司为公司提供金融服务，截止 2015 年末，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财务公司结算账户上的平均日存款余额以及存放在财务公司的日存款余额占乙方吸收的存款余额的比例均未超过公司预计。	相关详细事项请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临 2015-004 号公告。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经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海亮财务公司签署了《借款合同》，由海亮财务公司向本公司提供借款 2 亿元用于新项目建设投入的其他来源资金置换以及流动资金周转。</p> <p>经公司 201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了确保公司可持续经营项目的建设及日常营运资金正常周转，由财务公司向本公司新增 8000 万元人民币临时授信额度。</p> <p>经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了确保公司 800 万吨矿山技改工程项目建设，由海亮财务公司向本公司新增 1 亿元人民币临时授信额度。</p> <p>经公司 2016 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由财务公司向公司提供借款 22290 万元人民币，专项用于偿还公司债务。</p> <p>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累计收到财务公司借款本金 30,160 万元。</p>	<p>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披露的公司临 2014-001、012、062、074、087 号、2015-010、011、018 号、临 2016-024、033 号公告。</p>
<p>经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由海亮金属向公司提供借款 2050 万元人民币，专项用于偿还公司债务。</p> <p>经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由海亮金属向公司提供借款 19500 万元人民币，专项用于偿还公司到期债务。</p> <p>2016 年 4 月 6 日，公司已将海亮金属借款的本金全部归还。</p>	<p>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披露的公司临 2015-052、061 号、临 2016-004、021、033 号公告。</p>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海亮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240,533,866.66	33,762,238.13	274,296,104.79
海亮金属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2,056,245.50	26,285,075.83	28,341,321.33
合计					242,590,112.16	60,047,313.96	302,637,426.12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p>一、经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海亮财务公司签署了《借款合同》，由海亮财务公司向本公司提供借款 2 亿元用于新项目建设投入的其他来源资金置换以及流动资金周转。</p> <p>经公司 201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了确保公司可持续经营项目的建设及日常营运资金正常周转，由财务公司向本公司新增 8000 万元人民币临时授信额度。</p> <p>经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了确保公司 800 万吨矿山技改工程项目建设，由海亮财务公司向本公司新增 1 亿元人民币临时授信额度。</p> <p>经公司 2016 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由财务公司向公司提供借款 22290 万元人民币，专项用于偿还公司债务。</p> <p>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累计收到财务公司借款本金 30,160 万元。</p> <p>二、经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由海亮金属向公司提供借款 2050 万元人民币，专项用于偿还公司债务。</p> <p>经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由海亮金属向公司提供借款 19500 万元人民币，专项用于偿还公司到期债务。</p> <p>2016 年 4 月 6 日，公司已将海亮金属借款的本金全部归还。</p>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体现了控股股东对上市公司的支持，通过借款一是保证了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二是支持公司可持续经营项目建设，将对公司未来发展产生积极影响，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未构成不利影响，也未损害其他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					

(五) 其他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不适用

(二) 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的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不适用

十六、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无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无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无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 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 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 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内部职工股的发行日期	内部职工股的发行价格（元）	内部职工股的发行数量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的说明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1,88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5,792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海亮金属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97,002,984	27.8		质押	81,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低碳环保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251,218	17,251,218	4.94		未知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327,540	9,327,540	2.67		未知		未知
王中秋	7,520,051	7,520,051	2.15		未知		境内自然人
王孝安	7,500,000	7,500,000	2.15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周永祥	-8,731,974	4,707,588	1.35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海聚发-新股约定申购(3)资金信托	3,272,498	3272498	0.94		未知		未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投瑞银锐意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223,146	3,223,146	0.92		未知		未知
长安基金-光大银行-王顺兴	2,300,449	2,300,449	0.66		未知		未知
吴伟	2,135,000	2,135,000	0.61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海亮金属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97,002,984	人民币普通股	97,002,98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低碳环保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251,218	人民币普通股	17,251,21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327,540	人民币普通股	9,327,540				
王中秋	7,520,051	人民币普通股	7,520,051				
王孝安	7,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500,000				
周永祥	4,707,588	人民币普通股	4,707,588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海聚发-新股约定申购(3)资金信托	3,272,498	人民币普通股	3,272,49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投瑞银锐意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223,146	人民币普通股	3,223,146				
长安基金-光大银行-王顺兴	2,300,449	人民币普通股	2,300,449				
吴伟	2,135,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35,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海亮金属贸易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第一大股东，与公司上述其余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除海亮金属外，公司未知其余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人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2					
3					
4					
5					
6					
7					
8					
9					
1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的名称	约定持股起始日期	约定持股终止日期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参与配售新股约定持股期限的说明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名称	海亮金属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郭瑞平
成立日期	2004 年 6 月 21 日
主要经营业务	金属材料及制品、建筑材料的销售，实业投资，货物进出口业务，商务咨询，自有房屋租赁（以上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2 自然人

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主要职业及职务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主要经营业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其他情况说明	

2 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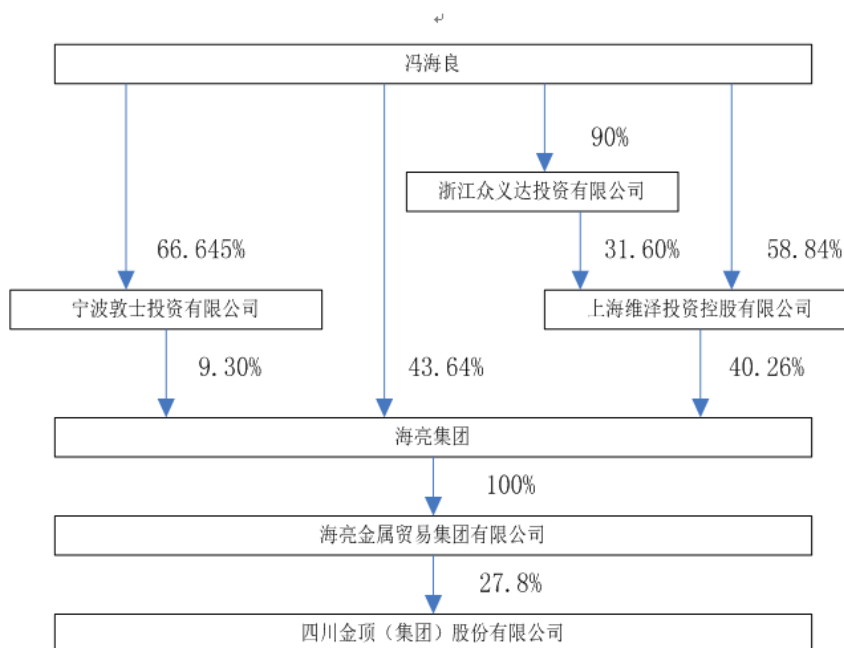
姓名	冯海良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曾任海亮股份董事长，现任海亮集团董事局主席；海亮地产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海亮矿产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明康汇生态农业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1、冯海良先生通过海亮集团持有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SZ002203）49.01%的股份。 2、冯海良先生通过海亮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富邦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海亮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股票代码：HK02336）74.93%的股份。

3、冯海良先生通过四家境外 BVI 公司控股浙江海亮教育集团（NASDAQ:HLG）87.5%股份。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情况说明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杨学品	董事长、总经理	男		2014年3月28日	2017年3月27日	0	0	0		29.25	否
汪鸣	董事	男		2014年3月28日	2017年3月27日	0	28,500	28,500	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买入	2.38	是
姚金芳	董事、财务负责人	男		2014年3月28日	2017年3月27日	0	0	0		34.04	否
闫蜀	董事、董秘、副总经理	男		2014年3月28日	2017年3月27日	0	0	0		33.54	否
冯晓	独立董事	女		2014年3月28日	2017年3月27日	0	0	0		7.79	否
李孟刚	独立董事	男		2015年9月28日	2017年3月27日	0	0	0		0	否
陈玉年	独立董事	男		2015年12月11日	2017年3月27日	0	0	0		0	否
王佳庆	监事会主席	男		2014年3月28日	2017年3月27日	0	0	0		12.88	否
邓宝荣	监事	男		2014年3月28日	2017年3月27日	0	0	0		18.34	否
李力	监事	男		2014年3月28日	2017年3月27日	0	0	0		6.79	否
胡耀君	副总经理	男		2014年3月28日	2017年3月27日	0	5,000	5,000	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买入	26.04	否

范仲明	副总经理	男		2015年1月29日	2017年3月27日	0	0	0		21.57	否
左卫民	离任独立董事	男		2014年3月28日	2015年12月10日	0	0	0		0	否
吕忆农	离任独立董事	男		2014年3月28日	2015年9月27日	0	0	0		5.66	否
王涛	离任副总经理	男		2014年3月28日	2017年3月31日	0	0	0		15.54	否
合计	/	/	/	/	/		33,500	33,500	/	213.82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杨学品	2005年在四川省乐山市犍为县任常务副县长；2006年至2007年任乐山市经济委员会副调研员；2008年至2010年任乐山市发改委副主任兼任市重大项目办公室主任；2010年12月受聘于本公司，任董事长、总经理。
汪鸣	历任海亮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副总裁，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SZ.002203）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海亮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
姚金芳	历任浙江省诸暨市铜材厂财务主管、诸暨市民达管业有限公司财务主管、海亮集团有限公司绩效考核中心主任、董事长助理、内部审计部部长；2010年12月受聘于本公司，任董事、财务负责人。
闫蜀	历任四川东泰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SZ000506）法律顾问、董事办主任、董事会秘书；和邦投资集团公司100万吨真空制盐工程指挥部办公室主任；四川省乐山市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乐山市亚鑫工业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四川金顶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监事会主席；2011年10月辞去四川金顶监事会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现任公司董事、董秘兼副总经理。
冯晓	1991年7月至今在浙江财经学院工作，任教授。
李孟刚	历任北京交通大学经管学院副教授、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北京交通大学中国产业安全研究中心主任。
陈玉年	现为四川金顶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系该所主要合伙人。
王佳庆	自1980年1月起在中国人民解放军服役，毕业于成都陆军学院，历任西藏军区林芝军分区排长、连长、参谋、副科长、科长，军区司令部情报处处长，2004年12月退役。自2013年3月起受聘至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内控督查部部长，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邓宝荣	历任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部长助理、财务部副部长、部长；党委组织部部长、人力资源部部长、公司行政办主任、金顶集团峨眉山特种水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
李力	2002年进入公司，历任金顶集团峨眉山水泥厂工艺质管处窑磨工艺技术员、质量管理工程师、工艺质管科科长兼党支部书记、现任金顶集团公司技术中心副主任兼活性氧化钙项目建设组组长。
胡耀君	2007年7月至2007年10月任四川金顶（集团）峨眉山特种水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7年10月至2009年4月，任本公司执行总经理助理；2008年8月起兼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2008年12月任仁寿县人民特种水泥有限公司监事；2009年4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范仲明	1987年3月进入公司工作，就职于公司矿山厂，历任矿山厂采石副工长、工长、车间技术员、采矿车间主任、矿山副厂长、厂长、党支部书记，现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矿山厂长、党支部书记。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其它情况说明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汪鸣	海亮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裁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汪鸣先生还担任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湖北丹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红河恒昊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浙江华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海亮地产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浙江海亮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浙江正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浙江卓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冯晓	浙江财经大学	教授	1991 年	
李孟刚	北京交通大学中国产业安全研究中心	主任	2007 年 9 月	
陈玉年	四川金顶律师事务所	律师（主任）	2002 年 8 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冯晓女士在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蓝色光标品牌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和银江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独立董事。 李孟刚先生在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独立董事。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监事的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公司董事会决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依照公司治理细则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后分别报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决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详见“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详见“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表”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王涛	副总经理	离任	辞职
吕忆农	独立董事	离任	辞职
左卫民	独立董事	离任	辞职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29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7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7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69
销售人员	7
技术人员	25
财务人员	8
行政人员	67
后勤人员	
合计	27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学历	2
本科/大专及以上学历	78
高中/中技/中专	152
其它	44
合计	276

(二) 薪酬政策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相结合的薪酬办法，基本薪酬由董事会审议确定后按月发放，绩效薪酬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后提请董事会发放。普通员工依据岗位定酬，分为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公司根据国家规定为其缴纳社保和公积金。

(三) 培训计划

-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定期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四川证监局组织的各种专业培训及考核；
- 2、公司定期或不定期为员工根据工作需要和部门分工组织专业培训，有内部和外部培训；由公司内部各领域专门人员或聘请专家为员工进行内部培训；组织员工参加上市公司协会及相关行业协会等外部培训。

(四) 劳务外包情况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七、其他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树立依法规范运作、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的观念，分阶段逐步完善和修订公司治理细则。

为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加强公司信息披露管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先后制订了《印章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等。加强了公司定期报告及重大事项在编制、审议和披露期间，公司对外报送相关信息及外部信息使用人的管理，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进一步规范公司内幕信息管理行为，加强公司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维护信息披露公平原则，使各项管理制度更有效地服务于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积极规范公司运作并做好各项信息披露管理工作；并为明确公司经营管理层的工作权限，规范总经理工作行为，确保总经理依法行使职权、提高工作效率。并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认真履行职责、承担义务，以及有效维护公司印章使用和保管的合法性、严肃性和安全性。按照证监会、财政部等五部委要求，公司结合生产经营和发展实际，通过不断修订完善管理制度，现已基本完成内部风险控制防范体系建设。目前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实际情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差异。具体情况如下：

1、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履行职能，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确保股东大会的公正、公开，确保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最大程度地保证了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应有的知情权及参与权。公司报告期内召开了 5 次股东大会，均严格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履行程序，并有律师到场见证，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控股股东行为规范，严格通过股东大会依法行使出资人权利，没有超越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与经营活动；公司已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财产、资产、机构、业务方面做到“五分开”，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管理机构能够独立运作，确保公司重大决策能按照规范程序做出。

3、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现有董事 7 人，其中独立董事 3 人。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董事会人员专业组成合理，为董事会进行科学、客观、公正决策提供了有利保障。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各相关委员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各位董事熟悉相关法律法规，了解责任、权利、义务，以勤勉、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所议事项充分表达明确的意见，能根据全体股东的利益忠实、诚信地履行职责。

4、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现有监事 3 人，其中职工监事 1 人。公司监事会能够严格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赋予的权利与义务，认真履行职责，行使合法职权；公司监事会已制订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完善了有关制度；公司监事能够认真履行职务，本着对股东和公司利益负责的态度，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公司经理层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监督，符合公司规范治理的要求。

5、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依照《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各相关信息，以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

的权利和机会获得公司信息，公司全年共完成了 4 份定期报告和 91 份临时公告的披露，使投资者能及时、公平、准确、完整地了解公司状况。

6、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证监会公告〔2011〕30 号），公司董事会 2012 年 2 月 22 日第六届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制度》的议案，并建立了公司内幕知情人档案，在内幕信息依法公开披露前，均按照规定填写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及时记录商议筹划、论证咨询、合同订立等阶段及报告、传递、编制、决议、披露等环节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及其知悉内幕信息的时间、地点、依据、方式、内容等信息。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无重大差异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4 年度股东大会	2015-03-06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15-03-07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06-16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15-06-17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09-28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15-09-29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12-11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15-12-12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12-28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15-12-29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杨学品	否	10	10	0	0	0	否	5
汪鸣	否	10	10	8	0	0	否	0
姚金芳	否	10	10	0	0	0	否	5
闫蜀	否	10	10	0	0	0	否	5
左卫民	是	9	9	8	0	0	否	0
冯晓	是	10	10	9	0	0	否	0
吕忆农	是	6	6	5	0	0	否	0
李孟刚	是	4	4	4	0	0	否	0
陈玉年	是	1	1	1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0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9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独立董事提出异议的有关事项内容	异议的内容	是否被采纳	备注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说明
无

(三) 其他**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无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无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无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5 年度绩效薪酬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后提请董事会发放。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与本报告同日披露的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2015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评价意见相一致，具体情况见与本报告同日披露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瑞华审字[2016]48380023 号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金顶”）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公司的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四川金顶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 所述，四川金顶 2015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营业利润为-38,056,662.80 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为-25,592,882.15 元，截止 2015 年末合并财务报表资产负债率为 92.03%，流动负债大于流动资产 251,181,202.80 元，流动负债远大于流动资产。四川金顶在附注二、2 中已披露了针对上述事项拟采取的改善措施，但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仍然存在不确定性。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潘新华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先发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486,980.78	21,577,026.0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450,017.99	2,121,000.00
应收账款		13,817,699.21	11,861,302.87
预付款项		870,116.00	960,331.0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991,884.55	1,782,798.0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140,208.15	4,091,137.5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22,028.49	649,874.89
流动资产合计		54,078,935.17	43,043,470.5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103,527.04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2,740,000.00	1,7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3,100,723.16	3,190,430.21
固定资产		187,277,493.84	177,196,389.86
在建工程		27,314,613.63	23,059,112.25
工程物资		737,601.12	2,236,984.02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8,537,127.56	102,110,005.1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8,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1,725,559.31	317,596,448.52
资产总计		375,804,494.48	360,639,919.0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3,768,633.00	24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4,787,263.75	39,336,518.60
预收款项		480,355.17	825,896.7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5,937,921.32	6,757,649.27
应交税费		1,430,572.42	700,456.67
应付利息		527,471.79	533,866.6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8,327,920.52	33,595,924.2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05,260,137.97	321,750,312.1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578,400.00	11,227,480.00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578,400.00	11,227,480.00
负债合计		345,838,537.97	332,977,792.1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48,990,000.00	348,99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05,353,772.60	305,353,772.6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3,179,922.45	2,768,956.65
盈余公积		27,746,358.80	27,746,358.8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57,084,073.27	-661,279,846.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8,185,980.58	23,579,242.01
少数股东权益		1,779,975.93	4,082,884.9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965,956.51	27,662,126.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75,804,494.48	360,639,919.06

法定代表人：杨学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姚金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帅宏英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388,776.76	14,729,611.7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450,017.99	2,121,000.00
应收账款		13,661,344.62	11,861,302.87
预付款项		848,170.10	935,330.0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985,614.55	1,793,964.76
存货		4,133,819.82	4,091,137.5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377.12	390,354.09
流动资产合计		51,483,120.96	35,922,701.0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103,527.04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2,740,000.00	1,7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5,100,000.00	5,1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46,598,155.74	3,190,430.21
固定资产		141,930,921.98	175,391,250.55
在建工程		27,314,613.63	23,059,112.25
工程物资		737,601.12	2,236,984.02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8,537,127.56	102,110,005.1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8,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4,976,420.03	320,891,309.21
资产总计		376,459,540.99	356,814,010.2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3,768,633.00	24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4,237,638.54	39,079,851.93
预收款项		480,355.17	825,896.71
应付职工薪酬		5,684,093.60	6,449,130.07
应交税费		1,427,365.89	697,044.28
应付利息		527,471.79	533,866.6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8,322,230.44	33,572,254.9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04,447,788.43	321,158,044.6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578,400.00	11,227,480.00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578,400.00	11,227,480.00
负债合计		345,026,188.43	332,385,524.6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48,990,000.00	348,99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05,353,772.60	305,353,772.6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3,179,922.45	2,768,956.65
盈余公积		27,746,358.80	27,746,358.80
未分配利润		-653,836,701.29	-660,430,602.41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433,352.56	24,428,485.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76,459,540.99	356,814,010.26

法定代表人：杨学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姚金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帅宏英

合并利润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一、营业总收入		52,724,174.32	54,244,825.66
其中：营业收入		52,724,174.32	54,244,825.6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2,250,382.12	83,284,498.30
其中：营业成本		55,637,998.78	45,541,147.2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644,277.48	161,096.78
销售费用		516,870.85	764,196.02
管理费用		17,583,498.20	25,335,016.72
财务费用		16,437,834.51	8,964,202.17
资产减值损失		11,429,902.30	2,518,839.3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469,545.00	387,344.7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056,662.80	-28,652,327.94
加：营业外收入		39,997,415.57	6,984,889.3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80,039.74	87,609.15
减：营业外支出		47,889.01	16,166,479.3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5,456.13	5,228,156.3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92,863.76	-37,833,918.02
减：所得税费用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92,863.76	-37,833,918.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195,772.77	-37,016,802.96
少数股东损益		-2,302,909.01	-817,115.0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92,863.76	-37,833,918.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195,772.77	-37,016,802.9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302,909.01	-817,115.0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2022616	-0.106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2022616	-0.106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_____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_____元。

法定代表人：杨学品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姚金芳会计机构负责人：帅宏英

母公司利润表
201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50,842,512.03	54,199,269.66
减：营业成本		50,662,534.55	45,088,048.05
营业税金及附加		644,277.48	161,096.78
销售费用		360,380.67	738,540.68
管理费用		16,124,017.25	24,092,433.42
财务费用		16,455,717.13	8,973,037.59
资产减值损失		11,420,755.39	2,519,427.0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469,545.00	387,344.7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355,625.44	-26,985,969.25
加：营业外收入		39,997,415.57	6,984,889.3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80,039.74	87,609.15
减：营业外支出		47,889.01	16,166,479.3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5,456.13	5,228,156.3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593,901.12	-36,167,559.33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93,901.12	-36,167,559.3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593,901.12	-36,167,559.33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36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36

法定代表人：杨学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姚金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帅宏英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5,107,428.09	51,532,061.0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78,595.42	7,087,001.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786,023.51	58,619,062.8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854,008.24	26,244,649.6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107,567.63	13,155,420.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8,969,030.89	5,768,774.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448,298.90	13,384,898.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378,905.66	58,553,742.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592,882.15	65,320.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119,137.4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63,494.24	387,344.7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31,883.88	1,538,42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90,000.00	83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804,515.52	2,755,764.7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644,433.93	52,116,602.99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40,000.00	738,179.1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884,433.93	52,854,782.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79,918.41	-50,099,017.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9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	24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900,000.00	2,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900,000.00	246,9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231,367.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085,877.74	19,099,935.3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	19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317,244.74	214,099,935.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582,755.26	32,800,064.6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09,954.70	-17,233,632.7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777,026.08	38,010,658.7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686,980.78	20,777,026.08

法定代表人：杨学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姚金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帅宏英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4,247,255.52	51,463,076.2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60,660.80	7,078,054.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907,916.32	58,541,130.9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268,858.87	26,170,533.6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639,120.58	12,887,967.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8,966,214.59	5,763,678.9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154,475.47	12,613,057.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028,669.51	57,435,238.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20,753.19	1,105,892.7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119,137.4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63,494.24	387,344.7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31,883.88	1,538,42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90,000.00	83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804,515.52	2,755,764.7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367,352.53	50,004,589.99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1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40,000.00	738,179.1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607,352.53	55,842,769.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02,837.01	-53,087,004.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	24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900,000.00	2,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900,000.00	24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231,367.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085,877.74	19,099,935.3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	19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317,244.74	214,099,935.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582,755.26	27,900,064.6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659,165.06	-24,081,047.0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929,611.70	38,010,658.7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588,776.76	13,929,611.70

法定代表人：杨学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姚金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帅宏英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48,990,000.00				305,353,772.60			2,768,956.65	27,746,358.80		-661,279,846.04	4,082,884.94	27,662,126.9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48,990,000.00				305,353,772.60			2,768,956.65	27,746,358.80		-661,279,846.04	4,082,884.94	27,662,126.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0,965.80				4,195,772.77	-2,302,909.01	2,303,829.5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195,772.77	-2,302,909.01	1,892,863.7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015 年年度报告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410,965.80					410,965.80
1. 本期提取								4,332,706.50					4,332,706.50
2. 本期使用								3,921,740.70					3,921,740.70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48,990,000.00				305,353,772.60			3,179,922.45	27,746,358.80		-657,084,073.27	1,779,975.93	29,965,956.51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48,990,000.00				305,353,772.60			2,118,711.37	27,746,358.80		-624,263,043.08		59,945,799.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48,990,000.00				305,353,772.60			2,118,711.37	27,746,358.80		-624,263,043.08		59,945,799.69

2015 年年度报告

	,000.00				,772.60			11.37	358.80		3,043.08		9.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50,245.28			-37,016,802.96	4,082,884.94	-32,283,672.74
（一）综合收益总额											-37,016,802.96	-817,115.06	-37,833,918.0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900,000.00	4,9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900,000.00	4,9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650,245.28					650,245.28
1. 本期提取								4,903,249.18					4,903,249.18
2. 本期使用								4,253,003.90					4,253,003.90
（六）其他													

2015 年年度报告

四、本期期末余额	348,990,000.00				305,353,772.60			2,768,956.65	27,746,358.80		-661,279,846.04	4,082,884.94	27,662,126.95
----------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杨学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姚金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帅宏英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48,990,000.00				305,353,772.60			2,768,956.65	27,746,358.80	-660,430,602.41	24,428,485.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48,990,000.00				305,353,772.60			2,768,956.65	27,746,358.80	-660,430,602.41	24,428,485.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0,965.80			6,593,901.12	7,004,866.92
（一）综合收益总额										6,593,901.12	6,593,901.1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015 年年度报告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410,965.80			410,965.80
1. 本期提取								4,332,706.50			4,332,706.50
2. 本期使用								3,921,740.70			3,921,740.70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48,990,000.00				305,353,772.60			3,179,922.45	27,746,358.80	-653,836,701.29	31,433,352.56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48,990,000.00				305,353,772.60			2,118,711.37	27,746,358.80	-624,263,043.08	59,945,799.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48,990,000.00				305,353,772.60			2,118,711.37	27,746,358.80	-624,263,043.08	59,945,799.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50,245.28		-36,167,559.33	-35,517,314.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36,167,559.33	-36,167,559.33

2015 年年度报告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650,245.28				650,245.28
1. 本期提取							4,903,249.18				4,903,249.18
2. 本期使用							4,253,003.90				4,253,003.90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48,990,000.00				305,353,772.60		2,768,956.65	27,746,358.80	-660,430,602.41		24,428,485.64

法定代表人：杨学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姚金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帅宏英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1、历史沿革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于1970年成立的四川省峨眉水泥厂。1988年9月，根据乐山市人民政府乐府函[1988]67号文批准，四川省峨眉水泥厂作为主发起人，联合原乐山市国有资产管理局、西昌铁路分局、乐山市供电局共同发起设立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股份制试点，并于同年向社会公开发行4,000万元人民币普通股股份。1993年10月8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发审字[1993]47号文批准，本公司的社会公众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上市后，公司总股本为15,480万股，其中：国家股为10,930万股，法人股为550万股，社会公众股为4,000万股。

1993年12月19日，根据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四川省股份制试点领导小组以川股领[1993]52号文批准，本公司以15,480万股为基数，每10股配售10股，配售价格为每股4.28人民币元，其中：国家股经乐山市国有资产管理局及四川省国有资产管理局同意，放弃本次配股权利；全体法人股股东也一致同意放弃本次配股权利；4,000万股社会公众股股东全部参与了本次配售，获配流通股份4,000万股。1994年1月，本次配股方案实施后，本公司总股本增至19,480万股。

1994年4月17日，公司199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分红送股议案，以19,480万股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分派现金红利人民币3元和派送红股2股。1994年8月实施分红送股方案时，全体法人股股东自愿放弃送股，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5元进行分配。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国家股由10,930万股增至13,116万股；法人股股份保持不变，仍为550万股；社会公众股股份由8,000万股增至9,600万股，总股本增至23,266万股。

2004年4月和2006年4月，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国资产权[2004]206号及国资产权[2006]458号文批准，华伦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伦集团）分别受让乐山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乐山资信产权经纪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6,860万股和100万股国家股股份。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华伦集团持有本公司6,960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9.91%，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陈建龙。

2006年8月3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即公司的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每10股送3股。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于2006年8月17日实施完毕。该方案实施后，公司的总股本仍为23,266万股，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为10,786万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为12,480万股。

2007年8月17日,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3,607.26万股上市流通,本次流通过后,公司的总股本仍为23,266万股,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为7,178.74万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为16,087.26万股。

2007年9月7日、2007年10月26日本公司2007年第二、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议案,以23,266万股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3股转增2股并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333元(含税)。上述利润分配方案、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34,899万股。

2008年8月18日,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3,726.68万股上市流通,本次流通过后,公司的总股本仍为34,899万股,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为7,041.43万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为27,857.57万股。

2009年6月1日,华伦集团被浙江省富阳市人民法院裁定进入破产重整,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华伦集团破产管理人。华伦集团自成为本公司大股东后,通过股权分置改革、分配转送股及减持所持公司股份,截止2009年6月1日,实际持有公司股份54,232,25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54%。

2010年11月29日,根据华伦集团《破产重整计划》和浙江省富阳市人民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2009]杭富商破字第2号),华伦集团持有的本公司54,232,251股股份通过司法划转给海亮金属贸易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亮金属公司)。该次股权划转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仍为34,899 万股,海亮金属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54,232,25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54%,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冯海良。2011年10月27日和2011年10月28日,海亮金属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分别增持公司股份5,958,791 股和9,572,059 股,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4.45%;本次增持后,海亮金属公司持有公司股份69,763,10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99%。

2011年5月31日,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7,041.43万股上市流通。自此,公司全部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2011年9月23日,四川省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乐山中院”)作出(2010)乐民破(裁)字第1-1号、(2010)乐民破(决)字第1-1号《民事裁定书》,准许公司破产重整,并指定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清算组担任公司破产重整的管理人(以下简称本公司管理人或公司管理人)。

2012年9月17日,乐山中院作出(2010)乐民破(裁)字第1-11号《民事裁定书》,批准公司重整计划、终止公司重整程序。

根据公司重整计划,调减全体股东所持公司股份的23%,用于清偿公司债务。调减股份共计80,265,090股,全部被划转至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户。2012年11月2日,乐山中院作出(2010)乐民破(裁)字第1-13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将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户中43,285,396股股份划转到海亮金属公司的股东账户,其中14,052,134

股系本公司清偿对海亮金属公司的债务、29,233,262股系海亮金属公司受让的股东调减股份。上述股权划转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仍为34,899万股，海亮金属公司持有97,002,984股，持股比例为27.80%，仍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2012年12月31日，四川省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0）乐民破（裁）字第1-14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为海亮金属贸易集团有限公司，该公司持有本公司股权为9,700.30万股，持股比例为27.80%。

法定代表人：杨学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511100000007979。

2、所处行业

本公司所属行业为建筑材料行业。

3、经营范围

石灰岩开采、加工及销售（有效期至2043年10月11日）；碳酸钙复合材料生产、销售；建材销售；机械加工，汽车修理，普通货运，电力开发，科技开发、咨询服务；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销售矿产品（国家专项规定除外）；仓储服务。

4、主要产品

石灰石、氧化钙。

本公司于1988年9月在四川峨眉山市注册成立，现总部位于四川省峨眉山市乐都镇。

本公司2015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1户，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期合并范围与上年度相比未发生变化。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从事石灰石、氧化钙生产与销售；物流运输服务。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4月19日决议批准报出。根据本公司章程，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为本公司和子公司四川金铁阳物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铁阳公司）。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

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从事石灰石、氧化钙生产与销售。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成本结转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10“存货”、25“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四、26“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

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

及本附注四、11“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

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1“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8“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1、（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

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1（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0. 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均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交易性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或公允价值不再能够可靠计量，或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六条规定将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限已超过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使金融资产不再适合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时，本公司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改按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重分类日，该金融资产的成本或摊余成本为该日的公允价值或账面价值。

该金融资产有固定到期日的，与该金融资产相关、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没有固定到期日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仍保留在股东权益中，在该金融资产被处置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

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已在初始确认时分拆的混合工具，若之后混合工具合同条款发生变化，且发生的变化将对原混合工具合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则重新评价嵌入衍生工具是否应当分拆。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持有的混合工具合同，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与前述合同条款变化所要求的重新评价日两者较后者，评价是否将嵌入衍生工具从主合同分拆并单独处理。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将单项应收款余额在该类应收款项总中位列前五位的应收款项划分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并入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确认依据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	--------------	---------------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其中：1 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者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2.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建造合同形成的资产、低值易耗品等大类。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3.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4.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8“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

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

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

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50	4	1.92-9.6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28	4	3.43-32.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3-15	4	6.40-48.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11	4	8.73-48.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长期资产减值”。

18.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

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9. 生物资产

20. 油气资产

21.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长期资产减值”。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2. 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

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3.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4.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5.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

26. 股份支付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28. 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使用费收入，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9.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构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人工费、购买服务费、管理费等费用化支出的补偿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和收益均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其他说明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的时点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其他说明

34. 其他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应税收入按 17%、6%、4%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注 1）。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额	按应税营业额的 5%计缴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的 7%计缴。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的 2%计缴。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的 3%计缴。
资源税	开采应税产品的销售量	按石灰石销售量 2 元/吨缴纳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2. 税收优惠

3. 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143.33	7,399.46
银行存款	26,678,837.45	20,769,626.62
其他货币资金	800,000.00	800,000.00
合计	27,486,980.78	21,577,026.0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0.00	0.00

其他说明

注 1：年末其他货币资金为非煤矿山安全生产风险抵押金，为受限货币资金。

注 2：年末除其他货币资金外，不存在用于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或存放在境外、或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4,450,017.99	2,121,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4,450,017.99	2,121,0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6,516,319.86	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6,516,319.86	0.0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85,345.97	7.51	1,185,345.97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599,809.76	92.49	782,110.55	5.36	13,817,699.21	12,495,294.51	100.00	633,991.64	5.07	11,861,302.8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15,785,155.73	/	1,967,456.52	/	13,817,699.21	12,495,294.51	/	633,991.64	/	11,861,302.8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四川夹江规矩特性水泥有限公司	1,185,345.97	1,185,345.9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185,345.97	1,185,345.97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3,732,234.22	686,611.71	5.00
1 年以内小计	13,732,234.22	686,611.71	5.00
1 至 2 年	857,863.00	85,786.30	10.00
2 至 3 年	0.00	0.00	50.00
3 年以上	9,712.54	9,712.54	10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4,599,809.76	782,110.55	5.3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333,464.8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_____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合计		/

其他说明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四川峨眉山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869,443.84	1 年以内	62.52
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36,195.47	1 年以内	17.33
四川夹江规矩特性水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85,345.97	1-2 年	7.51
峨眉山嘉华特种水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82,706.00	1 年以内	3.69
绵阳市盛泰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82,466.40	1-2 年	3.69
合计		14,956,157.68		94.74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870,116.00	100.00	938,331.07	97.71
1 至 2 年			22,000.00	2.29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870,116.00	100.00	960,331.07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国网四川电力司峨眉山市供电分公司	非关联方	420,000.00	1 年以内	预付电费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乐山峨眉山销售分公司	非关联方	209,896.20	1 年以内	预付油费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四川乐山分公司	非关联方	139,223.40	1 年以内	预付油费
峨眉山鲁诚环保科技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500.00	1 年以内	约定劳务未完成
浙江双箭橡胶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200.00	1 年以内	货未到
合计		855,819.60		

其他说明

7、应收利息

适用 不适用

8、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196,563.45	80.15	13,196,563.45	100.00	0.00	3,200,224.84	50.25	3,200,224.84	10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267,820.11	19.85	275,935.56	8.44	2,991,884.55	3,168,500.53	49.75	1,385,702.46	43.73	1,782,798.0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16,464,383.56	/	13,472,499.01	/	2,991,884.55	6,368,725.37	/	4,585,927.30	/	1,782,798.0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烟台市第三水泥厂	9,996,338.61	9,996,338.6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攀枝花大地水泥有限公司	3,200,224.84	3,200,224.8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3,196,563.45	13,196,563.45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3,016,929.10	150,846.46	5.00
1 年以内小计	3,016,929.10	150,846.46	5.00
1 至 2 年	891.01	89.10	10.00

2 至 3 年	250,000.00	125,000.00	5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3,267,820.11	275,935.56	8.4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886,571.7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_____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合计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烟台市第三水泥厂	单位往来	9,996,338.61	1 年以内	60.71	9,996,338.61
攀枝花大地水泥有限公司	单位往来	3,200,224.84	3 年以上	19.44	3,200,224.84
峨眉山市卓信城市投资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单位往来	3,000,000.00	1 年以内	18.22	150,000.00
峨眉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保证金	250,000.00	2-3 年	1.52	125,000.00
王琼	备用金	2,800.00	1 年以内	0.02	140.00

合计	/	16,449,363.45	/	99.91	13,471,703.45
----	---	---------------	---	-------	---------------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其他说明: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551,799.19	0.00	3,551,799.19	3,908,618.88	0.00	3,908,618.88
在产品	365,821.99	0.00	365,821.99	182,518.68	0.00	182,518.68
库存商品	272,324.27	49,737.30	222,586.97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4,189,945.45	49,737.30	4,140,208.15	4,091,137.56	0.00	4,091,137.56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0.00
在产品						0.00
库存商品	0.00	1,209,865.71	0.00	1,160,128.41	0.00	49,737.30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0.00	1,209,865.71	0.00	1,160,128.41	0.00	49,737.30
----	------	--------------	------	--------------	------	-----------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322,028.49	649,874.89
合计	322,028.49	649,874.89

其他说明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0.00	0.00	0.00	8,103,527.04	0.00	8,103,527.04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0.00	0.00	0.00	8,103,527.04	0.00	8,103,527.04
合计	0.00	0.00	0.00	8,103,527.04	0.00	8,103,527.04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乐山市商业银行	8,103,527.04	0.00	8,103,527.04	0.00	0.00	0.00	0.00	0.00	0.32	463,494.24
合计	8,103,527.04	0.00	8,103,527.04	0.00	0.00	0.00	0.00	0.00	/	463,494.24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项目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合计		/	/	/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说明:

16、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其中: 未实现融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2,740,000.00	0.00	2,740,000.00	1,700,000.00	0.00	1,700,000.00	
合计	2,740,000.00	0.00	2,740,000.00	1,700,000.00	0.00	1,700,000.00	/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122,384.90	1,033,595.79		7,155,980.69
2. 本期增加金额	470,994.69	0.00		470,994.69
(1) 外购	0.00	0.00		0.00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470,994.69	0.00		470,994.69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6,593,379.59	1,033,595.79		7,626,975.38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119,863.02	219,544.32		2,339,407.34
2. 本期增加金额	199,240.61	31,391.04		230,631.65
(1) 计提或摊销	77,155.80	31,391.04		108,546.84
(2) 固定资产转入	122,084.81	0.00		122,084.8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2,319,103.63	250,935.36		2,570,038.9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626,143.14	0.00		1,626,143.14
2. 本期增加金额	330,070.09	0.00		330,070.09
(1) 计提	0.00	0.00		0.00
(2) 固定资产转入	330,070.09	0.00		330,070.0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956,213.23	0.00		1,956,213.23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318,062.73	782,660.43		3,100,723.16
2. 期初账面价值	2,376,378.74	814,051.47		3,190,430.21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54,591.11	报建资料不全,无法办理房产证
合计	54,591.11	

其他说明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9,088,672.21	115,596,147.72	7,000,104.24	3,946,038.46	235,630,962.63
2. 本期增加金额	15,405,018.86	6,533,687.16	157,264.96	466,137.80	22,562,108.78
(1) 购置	127,000.00	3,171,794.60	157,264.96	466,137.80	3,922,197.36
(2) 在建工程转入	15,278,018.86	3,361,892.56	0.00	0.00	18,639,911.42
(3) 企业合并增加	0.00	0.00	0.00	0.00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484,194.69	885,525.25	1,212,512.45	0.00	2,582,232.39
(1) 处置或报废	13,200.00	885,525.25	1,212,512.45	0.00	2,111,237.70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470,994.69	0.00	0.00	0.00	470,994.69
4. 期末余额	124,009,496.38	121,244,309.63	5,944,856.75	4,412,176.26	255,610,839.0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7,753,758.41	19,055,105.58	1,560,650.94	1,563,376.04	39,932,890.97
2. 本期增加金额	4,625,323.42	6,782,567.43	548,525.22	409,894.63	12,366,310.70
(1) 计提	4,625,323.42	6,782,567.43	548,525.22	409,894.63	12,366,310.70
3. 本期减少金额	123,352.01	524,220.19	698,450.04	0.00	1,346,022.24
(1) 处置或报废	1,267.20	524,220.19	698,450.04	0.00	1,223,937.43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22,084.81	0.00	0.00	0.00	122,084.81
4. 期末余额	22,255,729.82	25,313,452.82	1,410,726.12	1,973,270.67	50,953,179.4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0,317,504.53	6,821,733.56	635,586.92	726,856.79	18,501,681.8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330,070.09	325,884.05	465,561.91	0.00	1,121,516.05
(1) 处置 或报废	0.00	325,884.05	465,561.91	0.00	791,445.96
(2) 转入 投资性房地产	330,070.09	0.00	0.00	0.00	330,070.09
4. 期末余额	9,987,434.44	6,495,849.51	170,025.01	726,856.79	17,380,165.75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91,766,332.12	89,435,007.30	4,364,105.62	1,712,048.80	187,277,493.84
2. 期初账面 价值	81,017,409.27	89,719,308.58	4,803,866.38	1,655,805.63	177,196,389.8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527,689.14	报建资料不全,无法办理房产证
房屋及建筑物	5,406,814.74	办理过程中

其他说明：

20、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自备黄山石灰石矿山 800 万吨/年技改工程	14,911,317.97	0.00	14,911,317.97	10,155,635.00	0.00	10,155,635.00
矿山石灰石筛分-水洗配套技改工程	6,543,452.11	0.00	6,543,452.11	2,085,852.45	0.00	2,085,852.45

年产 25 万吨纳米级碳酸钙系列产品项目	1,475,498.97	0.00	1,475,498.97	1,371,382.40	0.00	1,371,382.40
厂区桥梁及公路工程	0.00	0.00	0.00	5,112,464.69	0.00	5,112,464.69
石灰石矿山西破技改项目	0.00	0.00	0.00	4,166,976.27	0.00	4,166,976.27
化验室后停车场工程	172,599.04	0.00	172,599.04	166,801.44	0.00	166,801.44
矿山厂 471M 平台工程	3,545,674.75	0.00	3,545,674.75	0.00	0.00	0.00
公司安防系统	580,586.34	0.00	580,586.34	0.00	0.00	0.00
其他零星工程	85,484.45	0.00	85,484.45	0.00	0.00	0.00
合计	27,314,613.63	0.00	27,314,613.63	23,059,112.25	0.00	23,059,112.2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自备 黄山 石灰 石矿 山 80 0 万吨 /年 技改 工程	263,000, 000.00	10,155,6 35.00	4,755,6 82.97	0.00	0. 00	14,911,3 17.97	5.6 77	5.6	1,449,0 14.67	847,134 .53	10. 65	自 筹 、 贷 款
	11,800,0 00.00	2,085,85 2.45	4,457,5 99.66	0.00	0. 00	6,543,45 2.11	55. 45	55. 45	622,881 .74	437,607 .75	10. 65	自 筹 、 贷 款
矿 山 石 灰 石 筛 分 - 水 洗 配 套 技 改 工 程	148,000, 000.00	1,371,38 2.40	104,116 .57	0.00	0. 00	1,475,49 8.97	1.0 00	1.0	152,377 .13	44,116. 57	10. 65	自 筹 、 贷 款

年产25万吨纳米级碳酸钙系列产品项目	5,840,000.00	5,112,464.69	2,540,858.69	7,653,323.38	0.00	0.00	131.05	100.00	304,370.76	219,437.07	10.65	自筹、贷款
厂区桥梁及公路工程	5,300,000.00	4,166,976.27	132,687.55	4,299,663.82	0.00	0.00	81.13	100.00	252,782.75	119,017.13	10.65	自筹、贷款
石灰石矿山西破技改项目		166,801.44	5,797.60	0.00	0.00	172,599.04			6,763.23	5,797.59	10.65	自筹、贷款
化验室后停车场工程	900,000.00	0.00	1,583,092.61	1,583,092.61	0.00	0.00	175.90	100.00	21,560.20	21,560.20	10.65	自筹、贷款

矿山公路3号门外路面改造	1,730,000.00	0.00	4,092,838.25	4,092,838.25	0.00	0.00	155.30	100.00	108,593.85	108,593.85	10.65	自筹、贷款
骨料厂均化场工程	2,540,000.00	0.00	3,545,674.75	0.00	0.00	3,545,674.75	139.59	95.00	135,266.08	135,266.08	10.65	自筹、贷款
矿山厂471M平台工程	288,000.00	0.00	842,140.51	842,140.51	0.00	0.00	292.41	100.00	9,822.91	9,822.91	10.65	自筹、贷款
氧化钙厂堆场		0.00	580,586.34	0.00	0.00	580,586.34			16,438.76	16,438.76	10.65	自筹、贷款
公司安防系统		0.00	254,337.30	168,852.85	0.00	85,484.45			917.64	917.64	10.65	自筹、贷款
合计	439,398,000.00	23,059,112.25	22,895,412.80	18,639,911.42	0.00	27,314,613.63	/	/	3,080,789.72	1,965,755.08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用设备款	737,601.12	2,236,984.02
合计	737,601.12	2,236,984.02

其他说明：
_____**2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矿山采矿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2,495,457.30			100,322,600.00	171,580.00	112,989,637.30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0.00
(1) 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内部研发	0.00			0.00	0.00	0.00
(3) 企业合并增加	0.00			0.00	0.00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1) 处置	0.00			0.00	0.00	0.00

4. 期末 余额	12,495,457.30			100,322,600.00	171,580.00	112,989,637.30
二、累计摊 销						
1. 期初 余额	2,417,967.23			8,237,511.63	167,880.18	10,823,359.04
2. 本期 增加金额	366,218.04			3,202,959.72	3,699.82	3,572,877.58
(1) 计提	366,218.04			3,202,959.72	3,699.82	3,572,877.58
3. 本期 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1) 处置	0.00			0.00	0.00	0.00
4. 期末 余额	2,784,185.27			11,440,471.35	171,580.00	14,396,236.62
三、减值准 备						
1. 期初 余额	56,273.12			0.00	0.00	56,273.12
2. 本期 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0.00
(1) 计提	0.00			0.00	0.00	0.00
3. 本期 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1) 处置	0.00			0.00	0.00	0.00
4. 期末 余额	56,273.12			0.00	0.00	56,273.12
四、账面价 值						
1. 期末 账面价值	9,654,998.91			88,882,128.65	0.00	98,537,127.56
2. 期初 账面价值	10,021,216.95			92,085,088.37	3,699.82	102,110,005.1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_____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4,882,344.93	25,404,017.00
可抵扣亏损	239,039,857.64	244,015,309.67
合计	273,922,202.57	269,419,326.6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_____**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设备款	2,018,000.00	0.00
		0.00
合计	2,018,000.00	0.00

其他说明：
_____**31、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233,768,633.00	240,000,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233,768,633.00	240,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设备款	12,047,981.83	36,319,833.78
材料款	1,786,719.53	1,281,479.71
其他	952,562.39	1,735,205.11
合计	14,787,263.75	39,336,518.6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成都中铁岷山建筑机电安装工程 有限公司	5,358,261.39	工程尾款

河南众恒工业炉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477,513.61	工程尾款
河南众恒控制工程有限公司	1,044,170.90	工程尾款
合计	7,879,945.90	/

其他说明

36、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480,355.17	825,896.71
合计	480,355.17	825,896.7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626,779.64	17,144,902.13	17,856,171.45	5,915,510.3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8,043.60	2,361,852.64	2,389,896.24	0.00
三、辞退福利	0.00	783,261.15	760,850.15	22,411.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102,826.03	0.00	102,826.03	0.00
合计	6,757,649.27	20,290,015.92	21,109,743.87	5,937,921.32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	5,191,673.65	14,661,488.80	15,300,486.80	4,552,675.65

补贴				
二、职工福利费	5,910.00	373,074.47	375,254.47	3,730.00
三、社会保险费	9,496.52	915,860.38	925,356.90	0.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6,403.04	674,509.50	680,912.54	0.00
工伤保险费	2,421.00	185,542.95	187,963.95	0.00
生育保险费	672.48	55,807.93	56,480.41	0.00
四、住房公积金	1,800.00	778,600.00	780,400.00	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417,899.47	415,878.48	474,673.28	1,359,104.67
六、短期带薪缺勤	0.00	0.00	0.00	0.00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0.00	0.00	0.00	0.00
合计	6,626,779.64	17,144,902.13	17,856,171.45	5,915,510.3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3,258.78	2,184,032.26	2,207,291.04	0.00
2、失业保险费	4,784.82	177,820.38	182,605.20	0.00
3、企业年金缴费	0.00	0.00	0.00	0.00
合计	28,043.60	2,361,852.64	2,389,896.24	0.00

其他说明：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20,975.32	0.00
消费税		
营业税	16,921.96	9,000.00
企业所得税		
个人所得税	17,795.99	15,619.75
城市维护建设税	51,652.80	630.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14,757.95	180
印花税	12,711.90	4,389.00
教育费附加	22,136.92	270
资源税	573,619.58	670,367.92
合计	1,430,572.42	700,456.67

其他说明：

39、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441,075.96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86,395.83	533,866.66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527,471.79	533,866.66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合计		/

其他说明：

40、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重整计划全额保留部分债权	5,317,824.10	5,690,772.57
未申报债权按重整计划应清偿金额	525,641.99	12,569,030.75
股东借款	28,341,321.33	2,056,245.50
预提费用	6,507,663.72	4,349,062.96
保证金	1,571,100.00	441,900.00
其他	6,064,369.38	8,488,912.42
合计	48,327,920.52	33,595,924.2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重整计划全额保留部分债权	5,317,824.10	重整计划全额保留部分
峨眉山特种水泥有限公司资产过户费用	1,493,554.78	资产过户费用
未申报债权按重整计划应清偿金额	525,641.99	未申报债权按重整计划应清偿部分
合计	7,337,020.87	/

其他说明

注：本年公司根据董事会、股东会相关决议核销未申报债权按重整计划应清偿金额 12,043,388.76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12,043,388.76 元。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合计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40,000,000.00	0.00
信用借款		

合计	40,000,000.00	0.00
----	---------------	------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10,938,280.00	0.00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其他			
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	289,200.00	578,400.00	
合计	11,227,480.00	578,400.00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注：本年烟台农商行福山区支行诉讼事项已结案，公司支付了相关赔偿款项。

51、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48,99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48,990,000.00

其他说明：

54、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03.96	0.00	0.00	503.96
其他资本公积	305,353,268.64	0.00	0.00	305,353,268.64
合计	305,353,772.60	0.00	0.00	305,353,772.6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768,956.65	4,332,706.50	3,921,740.70	3,179,922.45

合计	2,768,956.65	4,332,706.50	3,921,740.70	3,179,922.45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 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7,746,358.80	0.00	0.00	27,746,358.80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27,746,358.80	0.00	0.00	27,746,358.8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60、 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61,279,846.04	-624,263,043.0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0.00	0.0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61,279,846.04	-624,263,043.0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195,772.77	-37,016,802.9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0.00	0.0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0.00	0.0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应付普通股股利	0.00	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0.00	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657,084,073.27	-661,279,846.0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_____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_____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_____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_____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_____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0,907,179.22	54,905,836.87	51,008,960.78	43,297,084.25

其他业务	1,816,995.10	732,161.91	3,235,864.88	2,244,062.99
合计	52,724,174.32	55,637,998.78	54,244,825.66	45,541,147.24

62、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92,577.67	62,986.47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1,824.85	57,237.34
教育费附加	137,924.97	24,584.45
地方教育费附加	91,949.99	16,288.52
合计	644,277.48	161,096.78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99,731.04	381,491.18
车辆费用	18,729.53	201,092.28
运输费	62,079.59	63,599.48
业务招待费	24,686.00	12,443.00
其他	11,644.69	105,570.08
合计	516,870.85	764,196.02

其他说明：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277,580.55	7,301,104.36
会务及招待费用	1,412,319.13	2,222,721.88
折旧及摊销费用	2,037,664.83	1,292,946.28
中介机构咨询费用	2,569,880.52	4,258,313.89
税费	247,656.74	300,846.44
水电物管费用	975,535.47	1,095,425.37
绿化修理费用	352,174.81	4,869,891.20
车辆使用费	1,016,354.20	924,330.96
开办费	0.00	1,117,416.32
其他	694,331.95	1,952,020.02

合计	17,583,498.20	25,335,016.72
----	---------------	---------------

其他说明：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8,464,558.70	16,222,787.27
减：利息收入	-68,829.61	-126,616.08
减：利息资本化金额	-1,965,755.08	-7,139,046.37
银行手续费	7,860.50	7,077.35
合计	16,437,834.51	8,964,202.17

其他说明：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0,220,036.59	2,518,839.37
二、存货跌价损失	1,209,865.71	0.00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11,429,902.30	2,518,839.37

其他说明：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463,494.24	387,344.7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006,050.76	0.00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11,469,545.00	387,344.70

其他说明：

6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80,039.74	87,609.15	80,039.7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80,039.74	87,609.15	80,039.74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24,664,912.30	0.00	24,664,912.30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3,208,833.00	6,190,000.00	3,208,833.00
未申报债权核销收益	12,043,388.76	0.00	12,043,388.76
破产重整期间进项税转回	0.00	706,873.08	0.00
其他	241.77	407.07	241.77
合计	39,997,415.57	6,984,889.30	39,997,415.5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峨眉山市经济和信息化局项目补贴资金	3,000,000.00	6,110,000.00	收益相关
失业保险稳岗补贴	138,833.00	0.00	收益相关
2014 年度先进单位奖励款	70,000.00	0.00	收益相关
2013 年度乐山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和工业经济稳增长奖励资金	0.00	30,000.00	收益相关
乐山市级“稳增长”和“开门红”奖励资金	0.00	30,000.00	收益相关
2013 年度峨眉山市工业、服务业工作先进单位奖励位	0.00	20,000.00	收益相关
合计	3,208,833.00	6,190,000.00	/

其他说明：

(1) 计入债务重组利得的项目情况如下

①中十冶集团有限公司债务重组事项确认债务重组收益 16,730,293.69 元。

②烟台农村商业银行诉讼赔偿债务重组事项确认债务重组收益 7,934,618.61 元。

(2) 未申报债权核销收益为本期核销的未申报债权按重整计划应清偿金额 12,043,388.76 元。

7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5,456.13	5,228,156.32	35,456.1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5,456.13	5,228,156.32	35,456.13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税收滞纳金	12,432.88	43.06	12,432.88
预计诉讼赔偿	0.00	10,938,280.00	0.00
合计	47,889.01	16,166,479.38	47,889.01

其他说明：

71、 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递延所得税费用		
合计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	

其他说明：

72、 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3、 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3,208,833.00	6,190,000.00
其他营业外收入收到的现金	7,400,932.81	407.07
利息收入	68,829.61	126,616.08
往来款	0.00	769,978.66
合计	10,678,595.42	7,087,001.8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中支付的现金	114,374.28	370,434.84
管理费用中支付的现金	7,015,722.08	13,007,386.48
往来款	4,857,218.13	0.00
烟台农村商业银行诉讼赔偿	20,400,691.04	0.00
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	1,040,000.00	0.00
其他	20,293.37	7,077.35
合计	33,448,298.90	13,384,898.6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程项目保证金	4,290,000.00	830,000.00
合计	4,290,000.00	83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程项目保证金	3,240,000.00	738,179.15
合计	3,240,000.00	738,179.15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金融机构单位借款	27,9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27,900,000.00	2,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还非金融机构单位借款	2,000,000.00	195,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	195,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892,863.76	-37,833,918.02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429,902.30	2,518,839.3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474,857.54	3,780,702.46
无形资产摊销	3,572,877.58	3,712,766.2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0.00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4,583.61	5,140,547.1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498,803.62	9,083,740.9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469,545.00	-387,344.7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8,807.89	911,029.6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160,660.94	-5,351,181.0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5,688,589.51	18,490,138.1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592,882.15	65,320.1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0.00	0.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0.00	0.00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6,686,980.78	20,777,026.0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0,777,026.08	38,010,658.7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0.00	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0.00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09,954.70	-17,233,632.70
--------------	--------------	----------------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6,686,980.78	20,777,026.08
其中：库存现金	8,143.33	7,399.4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6,678,837.45	20,769,626.6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 金	0.00	0.0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 项	0.00	0.00
存放同业款项	0.00	0.00
拆放同业款项	0.00	0.00
二、现金等价物	0.00	0.00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0.00	0.0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686,980.78	20,777,026.0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 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0.00	0.00

其他说明：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00,000.00	非煤矿山安全生产风险抵押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合计	800,000.00	/

其他说明：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8、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9、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6、 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四川金铁阳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	峨眉山市	装卸搬运和运输代理	51.00	0.00	新设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四川金铁阳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49.00	-3,120,024.07		1,779,975.93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称					负					负
					债					债
四川金铁阳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2,595,814.21	1,849,139.28	4,444,953.49	812,349.54	812,349.54	7,144,007.72	1,805,139.31	8,949,147.03	616,728.78	616,728.78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四川金铁阳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2,663,903.06	-4,699,814.30	-4,699,814.30	-5,458,883.36	65,080.00	-1,667,581.75	-1,667,581.75	-592,058.38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适用 不适用**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适用 不适用**4、 重要的共同经营**适用 不适用**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 其他**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可转换债券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一）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1）外汇风险**

无。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期末短期借款来自于海亮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海亮财务公司), 借款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上浮 30%确定, 短期借款可能面临利率波动的风险。

(3) 其他价格风险

无。

2、信用风险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为降低信用风险, 本公司成立了一个小组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 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 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 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3、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 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 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 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二) 金融资产转移

已整体终止确认但转出方继续涉入已转移金融资产

本年度, 本公司向其他方背书银行承兑汇票人民币 18,469,377.36 元。由于与这些银行承兑汇票相关的利率风险等主要风险与报酬已转移给了其他方, 因此, 本公司终止确认已背书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根据《票据法》, 如该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未能承兑, 其他方有权要求本公司付清未结算的余额。因此本公司继续涉入了已背书的银行承兑汇票,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已背书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为人民币 6,516,319.86 元。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海亮金属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市	商品流通	168,000 万元	27.80	27.80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冯海良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冯海良	其他
海亮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杨学品	其他
闫蜀	其他
姚金芳	其他
汪鸣	其他
冯晓	其他
陈玉年	其他
李孟刚	其他
王佳庆	其他
邓宝荣	其他
李力	其他
范仲明	其他
胡耀君	其他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海亮金属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195,000,000.00	2015-2-10	2016-2-9	否
海亮金属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38,768,633.00	2015-10-13	2016-10-12	否
海亮金属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5-2-10	2018-2-9	否
海亮金属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5-4-15	2018-4-14	否
海亮金属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5-7-17	2018-7-16	否
海亮金属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5-11-24	2017-11-23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海亮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15-2-10	2018-2-9	注 3
海亮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15-4-15	2018-4-14	注 4
海亮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15-7-17	2018-7-16	注 5
海亮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15-11-24	2017-11-23	注 6
海亮金属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3,400,000.00	2015 年 8 月		注 8
海亮金属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24,500,000.00	2015 年 9 月		注 9
拆出				
海亮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2014-8-12	2015-8-11	注 7

海亮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231,367.00	2014-10-13	2015-8-14	注 2
海亮金属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14-8-21	2015-4-30	注 10

注 1: 本公司于 2014 年 2 月 11 日与海亮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借款合同》，本公司向海亮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入项目借款 1.95 亿元，期限自 2014 年 2 月 11 日起至 2015 年 2 月 10 日止，借款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上浮 30% 确定。经双方友好协商，该笔借款展期至 2016 年 2 月 9 日，展期后利率不变。

注 2: 本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13 日与海亮财务公司签订《借款合同》，本公司向海亮财务公司借入项目借款 4,000.00 万元，期限自 2014 年 10 月 13 日起至 2015 年 10 月 12 日止，借款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上浮 30% 确定。本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14 日归还 1,231,367.00 元。经双方友好协商，该笔借款展期至 2016 年 10 月 12 日，展期后利率不变。

注 3: 本公司于 2015 年 2 月 10 日与海亮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借款合同》，本公司向海亮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入流动资金借款 1,000 万元，期限自 2015 年 2 月 10 日起至 2018 年 2 月 9 日止，借款利率为 7.800%。

注 4: 本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15 日与海亮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借款合同》，本公司向海亮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入流动资金借款 1,000 万元，期限自 2015 年 4 月 15 日起至 2018 年 4 月 14 日止，借款利率为 7.475%。

注 5: 本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17 日与海亮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借款合同》，本公司向海亮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入流动资金借款 1,000 万元，期限自 2015 年 7 月 17 日起至 2018 年 7 月 16 日止，借款利率为 6.825%。

注 6: 本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24 日与海亮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借款合同》，本公司向海亮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入流动资金借款 1,000 万元，期限自 2015 年 11 月 24 日起至 2017 年 11 月 23 日止，借款利率为 6.175%。

注 7: 本公司于 2014 年 8 月 12 日与海亮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借款合同》，本公司向海亮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入项目借款 500.0 万元，期限自 2014 年 8 月 12 日起至 2015 年 8 月 11 日止，借款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上浮 30% 确定。本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11 日归还该借款。

注 8: 2015 年 8 月，公司分别向海亮金属贸易集团有限公司提出申请，临时向海亮金属贸易集团有限公司借款合计 340 万元，款项于 2015 年 8 月收到。

注 9: 2015 年 9 月，公司分别向海亮金属贸易集团有限公司提出申请，临时向海亮金属贸易集团有限公司借款合计 2,450 万元，款项于 2015 年 9 月收到。

注 10: 公司本期共向海亮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支付借款利息 17,983,772.57 元；归还海亮金属贸易集团有限公司本息合计 2,102,105.21 元。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8). 其他关联交易

2013 年 11 月本公司在海亮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设账户,截止本年末该账户货币资金余额合计 25,506,435.56 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短期借款：	海亮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33,768,633.00	240,000,000.00
应付利息：	海亮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27,471.79	533,866.66
其他应付款：	海亮金属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28,341,321.33	2,056,245.50
长期借款：	海亮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0	0.00

7、关联方承诺

—

8、其他

—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仁寿县华鑫建材贸易有限公司民事诉讼事项

2015年8月5日,公司收到眉山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眉山中院”)(2015)眉民初字第222号传票、义务告知书、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民事起诉状。

仁寿县华鑫建材贸易有限公司诉称:“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顶公司”)持有仁寿县人民特种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民水泥”)100%的股权。在破产重整期间,金顶公司的管理人将人民水泥的100%股权对外进行转让。最终仁寿府兴建材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府兴公司”)拍得该股权。2012年7月24日,府兴公司又将人民水泥100%的股权转让给原告。但是,府兴公司并没有将人民水泥的公司资产和资料移交给原告,导致原告至今仍不清楚人民水泥的真实状况。据府兴公司介绍,是由于金顶公司没有移交给府兴公司,所以府兴公司无法移交给原告。府兴公司和金顶公司应当按照股权转让协议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府兴公司已于2014年11月24日注销,被告杨胜坤、张文奎、陈文惠为清算组成员。另据原告了解,早在2009年12月11日,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就判决人民水泥和金顶公司连带支付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融公司”)租金等共计3,245万元,在付清上述款项前,华融租赁(09)回字第0900603100号《融资租赁合同》项下的租赁物(以下简称融资租赁设备)归华融公司。判决生效后,人民水泥和金顶公司并没有按照判决支付华融公司欠款。但是,在金顶公司的管理人将人民水泥的100%股权对外进行转让时,金顶公司和人民水泥仍然没有付清华融公司的上述款项,已经超过了法院确定的付款期限,因此,当时的融资租赁设备的所有权已经属于华融公司;而金顶

公司管理人仍然将其价值包含在人民水泥股权价值中一并进行评估并处置的行为属于无权处置，应当无效，应当承担股权转让中的瑕疵责任；即使评估报告和拍卖公告对其判决事项进行了阐述，但已没有任何意义。据了解，融资租赁设备在人民水泥的账面价值为 7,358 万元，转让给华融公司的价格为 5,850 万元，尚欠华融公司 3,254 万元。由于金顶公司和人民水泥没有付清华融公司的上述款项，2013 年 9 月华融公司申请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强制执行，依法拍卖融资租赁设备，最终由四川省欣隆投资有限公司拍得。综上所述，金顶公司和府兴公司应当履行股权转让的全面履行义务，将人民水泥的全部资料移交给华鑫公司。另外，由于金顶公司和府兴公司没有履行判决的还款义务，没有取得融资租赁设备的所有权，无权处置融资租赁设备。金顶公司不应当将融资租赁设备的价值包含在股权转让价款中。华鑫公司支付给府兴公司的股权转让价款中均包含了融资租赁设备的价值；如今，即使人民水泥和华鑫公司支付拖欠的华融公司判决款项，仍然无法取得融资租赁设备的所有权，因此，金顶公司和府兴公司应当承担股权转让中的瑕疵责任并赔偿原告因无法取得融资租赁设备而产生的损失，损失为人民水泥账面中融资租赁设备的价值（7,358 万元）与对华融公司的负债（3,254 万元）的差额”。

诉求“①、判令被告向原告移交仁寿县人民特种水泥有限公司的全部资料；②、判令被告赔偿原告因无法取得机器设备所造成的损失 4,104 万元；③、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鉴于上述诉讼目前处于庭审阶段尚未判决，本公司未在报告期财务报表中确认预计负债。本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复核相关会计处理。

（2）四川省欣隆投资有限公司民事诉讼事项

2015 年 8 月 5 日，公司收到眉山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眉山中院”）（2015）眉民初字第 223 号传票、义务告知书、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民事起诉状。

四川省欣隆投资有限公司诉称：“金顶公司持有仁寿县人民特种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民水泥”）100%的股权。2011 年 9 月 23 日，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了金顶公司的破产重整申请。人民水泥一并进入破产程序。在破产重整期间，金顶公司将人民水泥的 100%股权对外进行转让。最终由仁寿县华鑫建材贸易有限公司取得该股权。

2009 年 12 月 11 日，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就判决人民水泥和金顶公司连带支付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融公司”）租金等共计 3,245 万元，在付清上述款项前，华融租赁（09）回字第 0900603100 号《融资租赁合同》项下的租赁物（以下简称融资租赁设备）归华融公司。

由于金顶公司和人民水泥没有付清华融公司的上述款项，华融公司申请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强制执行，依法拍卖融资租赁设备，最终由原告拍得。同时，原告也受让了华融公司对人民水泥和金顶公司的债权 36,556,630.36 元。

并且，在人民水泥原股东的主导下，人民水泥还虚增价值 8 千万元左右的一套旋窑设备用于对仁寿县农村信用社的 5,080 万元的贷款抵押，扩大人民水泥的负债。金顶公司在全面接管人民水泥后，虽主导人民水泥与仁寿县农村信用社的借款合同纠纷诉讼，但不处理相关债务，致使人民水泥的负债大幅提高，造成严重资不抵债的后果，无法清偿债权人的债权。

在原告受让对人民水泥和金顶公司的债权后，原告发现，当时金顶公司为实现破产重整，将已纳入破产范围的人民水泥不一并进行破产重整和破产清算，而是将不属于人民水泥的融资租赁设备作为人民水泥的资产，以将 3 千余万元的所欠租金记为负债，7 千余万元的融资租赁设备记为资产，虚增资产 4 千余万元的方式虚假提高人民水泥的净资产，将人民水泥的股权对外进行转让。而此时人民水泥已经严重资不抵债，金顶公司应当将其一并进行破产重整或破产清算，从而与金顶公司一道实现破产重整或进入破产清算程序。金顶公司虚构人民水泥资产扩大负债、虚假提高人民水泥的净资产后将人民水泥的股权对外转让，使其资产状况进一步恶化，并且将其从破产程序中排除出来，不能与金顶公司一并实现破产重整，误导原告通过拍卖接收了华融公司所有的融资租赁设备，受让了华融公司对人民水泥的债权，严重损害了包括原告在内的人民水泥的债权人的利益。

原告认为，被告作为人民水泥的唯一股东，在人民水泥应当一同破产的情况下，应当履行股东义务，对人民水泥一并进行破产重整或破产清算；但是，被告采取非法手段，将不属于人民水泥的融资租赁设备作为人民水泥的资产，一并纳入进行股权价值的资产评估后，将其股权对外转让。被告的行为属于不履行股东的清算、破产义务，且滥用股东有限责任，虚构资产扩大负债、虚增净资产转让股权，逃避债务，损害债权人利益，应当对原告所受让的便不能收回的债权及资金利息承担赔偿责任。

诉求“①、判令被告赔偿原告损失 36,556,630.36 元，以及从 2013 年 10 月 17 日至实际付清日止的资金利息损失（暂计算至 2015 年 7 月 24 日，利息损失为 3,928,720.93 元），暂共计 40,485,351.3 元。②、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2016 年 2 月 24 日，公司收到眉山中院（2015）眉民初字第 223 号的传票、举证通知书和追加被告及变更诉讼请求申请书，诉求变更为“①判令人民水泥清偿原告到期债权 36,556,630.36 元以及从 2013 年 10 月 17 日至实际付清日止的资金利息损失（暂计算至 2015 年 7 月 24 日，利息损失为 3,928,720.93 元），暂共计 40,485,351.3 元。）②金顶公司对上述清偿责任承担连带责任；③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鉴于上述诉讼目前处于庭审阶段尚未判决，本公司未在报告期财务报表中确认预计负债。本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复核相关会计处理。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重要的对外投资			
重要的债务重组			
自然灾害			
外汇汇率重要变动			
重大资产重组终止事项	<p>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撤回相关申报材料的议案》，鉴于标的公司的主要股东向上市公司提出了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请求，经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方充分协商，各方一致同意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并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相关申报材料。</p>		

	<p>2016年2月5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2016]204号），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证监会令[2009]第66号）第二十条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终止对公司行政许可申请的审查。</p>		
<p>重大借款暨关联交易事项</p>	<p>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向海亮金属贸易集团有限公司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拟与海亮金属贸易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协议》，由海亮金属贸易集团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19,500万元借款，专项用于公司偿还到期债务。</p> <p>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同意控股股东海亮金属为公司拟向海亮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22,290万元借款</p>		

	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期限为三年，从借款合同约定的借款之日起算。		
诉讼事项	为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本公司于 2016年3月16日 向山东省烟台市福山区人民法院递交了公司与烟台第三水泥厂追偿权纠纷的诉状，并于同日收到了烟台福山区人民法院（ 2016 ）鲁 0611 民初 493 号《受理案件通知书》。		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产生的影响尚不能确定。
仲裁事项	<p>2016年3月28日，公司收到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以下简称“国际经贸仲裁委”《V20160288号合资合同争议案仲裁通知》（<2016>中国贸促京字第010261号）及《仲裁申请书》，国际经贸仲裁委受理了申请人DURALITE ENGINEERING LIMITED（迪力工程有限公司）就公司与迪力工程有限公司于1991年12月18日签订的《合</p>		

	<p>资兴办“峨眉协和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营公司”）”合同》所引起的争议仲裁。</p> <p>申请仲裁内容如下：“截止 1992 年 9 月，申请人将 2,400 万元人民币全额汇入被申请人账户，按规定支付、购买了华新窑及前后配套设施 50% 的所有权。同年 12 月 30 日，被申请人向合营公司出具一份《内部转账通知单》，承诺将价值 4,800 万元固定资产划转给合营公司。但是，被申请人提供《内部转账通知单》之后，未提供 4800 万元固定资产的具体明细、评估报告，也未提供权属证明文件，申请人无法确定被申请人是否足额、全面履行出资义务。</p> <p>2010 年，被申请人停产，合营公司一并停产。2012</p>		
--	--	--	--

	<p>年 8 月 8 日，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乐山中院”）裁定对合营公司司法强制清算。2013 年 7 月 16 日，乐山中院根据《清算审计报告》的结论，宣告合营公司转为破产清算。2013 年 12 月 10 日，法院裁定终结合营公司破产程序。</p> <p>在合营公司的《清算审计报告》中，申请人发现被申请人出资不实，已构成重大出资违约。</p> <p>申请人认为被申请人尚有 2160.887092 万元出资义务未履行，且未履行实物资产（含专用铁路、土地使用权）权属变更义务，已构成重大出资违约。</p> <p>被申请人出资违约行为持续至今，违反了《合资合同》的约定及《公司章程》、《公司</p>		
--	---	--	--

	<p>法》的规定，导致合营公司注册资本虚化，资产大量减少。</p> <p>被申请人出资不实、未履行出资义务已构成重大违约，应向申请人支付 2880 万元违约金”。</p> <p>申请人仲裁请求如下：①“请求裁决被申请人构成出资重大违约，应向申请人支付违约金 2,880 万元人民币。②请求裁决被申请人赔偿申请人为提起本仲裁而支付的律师费。③本案仲裁费用全部由被申请人承担。截至本报告日，公司正积极着手应诉准备工作，国际经贸仲裁委尚未就上述事项作出裁决。</p>		
--	--	--	--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是指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 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以下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 ①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
- ②生产过程的性质；
- ③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
- ④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
- ⑤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行政法规的影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建材分部	物流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5,084.25	266.39	78.22	5,272.42
营业总成本	9,566.76	736.37	78.09	10,225.04

投资收益	1,146.95			1,146.95
营业利润(亏损)	-3,335.56	-469.98	0.13	-3,805.67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85,345.97	7.59	1,185,345.97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435,225.98	92.41	773,881.36	5.36	13,661,344.62	12,495,294.51	100.00	633,991.64	5.07	11,861,302.8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15,620,571.95	/	1,959,227.33	/	13,661,344.62	12,495,294.51	/	633,991.64	/	11,861,302.8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四川夹江规矩特性水泥有限公司	1,185,345.97	1,185,345.9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185,345.97	1,185,345.97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3,567,650.44	678,382.52	5.00
1年以内小计	13,567,650.44	678,382.52	5.00
1至2年	857,863.00	85,786.30	10.00
2至3年	0.00	0.00	50.00
3年以上	9,712.54	9,712.54	100.00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14,435,225.98	773,881.36	5.3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325,235.6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_____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四川峨眉山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869,443.84	1 年以内	63.18
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36,195.47	1 年以内	17.52
四川夹江规矩特性水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85,345.97	1-2 年	7.59
峨眉山嘉华特种水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82,706.00	1 年以内	3.73
绵阳市盛泰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82,466.40	1-2 年	3.73
合计		14,956,157.68		95.75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196,563.45	80.18	13,196,563.45	100.00	0.00	3,200,224.84	50.16	3,200,224.84	10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261,220.11	19.82	275,605.56	8.45	2,985,614.55	3,180,254.94	49.84	1,386,290.18	43.59	1,793,964.7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16,457,783.56	/	13,472,169.01	/	2,985,614.55	6,380,479.78	/	4,586,515.02	/	1,793,964.7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烟台市第三水泥厂	9,996,338.61	9,996,338.6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攀枝花大地水泥有限公司	3,200,224.84	3,200,224.8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3,196,563.45	13,196,563.45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3,010,329.10	150,516.46	5.00
1年以内小计	3,010,329.10	150,516.46	5.00
1至2年	891.01	89.10	10.00

2 至 3 年	250,000.00	125,000.00	5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3,261,220.11	275,605.56	8.4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885,653.9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_____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合计		/

其他说明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11,220.11	205,001.67
保证金	250,000.00	250,000.00
单位往来	16,196,563.45	5,925,478.11
合计	16,457,783.56	6,380,479.78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烟台市第三水泥厂	单位往来	9,996,338.61	1 年以内	60.74	9,996,338.61

攀枝花大地水泥有限公司	单位往来	3,200,224.84	3年以上	19.45	3,200,224.84
峨眉山市卓信城市投资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单位往来	3,000,000.00	1年以内	18.23	150,000.00
峨眉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保证金	250,000.00	2-3年	1.52	125,000.00
王琼	备用金	2,800.00	1年以内	0.02	140.00
合计	/	16,449,363.45	/	99.96	13,471,703.45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100,000.00	0.00	5,100,000.00	5,100,000.00	0.00	5,1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5,100,000.00	0.00	5,100,000.00	5,100,000.00	0.00	5,1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四川金铁阳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5,100,000.00	0.00	0.00	5,100,000.00	0.00	0.00
合计	5,100,000.00	0.00	0.00	5,100,000.00	0.00	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8,248,663.52	47,414,844.80	50,943,880.78	42,824,461.06
其他业务	2,593,848.51	3,247,689.75	3,255,388.88	2,263,586.99
合计	50,842,512.03	50,662,534.55	54,199,269.66	45,088,048.05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63,494.24	387,344.7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006,050.76	0.00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11,469,545.00	387,344.70

6、其他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4,583.61	本期公司处置报废车辆收益 4.46 万元；上期公司新建项目拆除原房屋、建筑物等固定资产损失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208,833.00	本期收到峨眉山市经济和信息化局项目补贴资金 300 万元，收到峨眉山市国库支付中心 2014 年先进单位奖励款 5 万元及乐山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2014 年度先进单位奖励款 2 万元，收到乐山市就业局服务管理局失业保险稳岗补贴 138833 元；上期收到峨眉山市国库支付中心拨付的工业经济增长奖励资金 3 万元，收到峨眉山市国库支付中心拨付的 2013 年关闭小企业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411 万元，公司根据川国税函[2008]155 号文及峨眉山市国税局批复同意，公司将 2012 年过期存货进项税不作转出处理，调整增加营业外收入 70.69 万元，根据峨经信[2014]56 号文，收到峨眉山市国库支付中心拨付的技改项目补助经费 200 万元。根据乐市财政建[2014]90 号，乐山市财政局 乐山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市级“稳增长”和“开门红”奖励资金的通知，公司于‘12.17 收到峨眉山市国库支付中心 2014 年度新开工、新竣工项目奖励资金 3 万元。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0.00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0.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0.00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0.00	
债务重组损益	36,708,301.06	1、主要是本期支付中十冶集团有限公司债权清偿款后，获重组收益 1673

		万元，转回前期预计负债 53 万元；2、处理了与烟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山区支行合同纠纷赔款，获该行补贴借款费用 740 万元；3、根据四川元绪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及董事会决议，核销超过诉讼时效债务 1204 万元。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0.00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0.0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上年根据山东省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烟台中院”）（2012）烟商初字第 194、195 号《民事判决书》，财务部根据相关规定计提了预计负债 10938280 元。详情见公司临时公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006,050.76	公司处置持有的乐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获得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0.00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0.00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0.00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191.11	上期公司根据川国税函[2008]155 号文及峨眉山市国税局批复同意，公司将 2012 年过期存货进项税不作转出处理，调整增加营业外收入 70.69 万元。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0.00	
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50,955,577.32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21	0.0120	0.01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0.66	-0.1340	-0.134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司的原稿。

董事长：杨学品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6 年 4 月 20 日

修订信息

报告版本号	更正、补充公告发布时间	更正、补充公告内容